

股票代號：1568

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tsangyow.com.tw>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SANG YOW INDUSTRIAL CO., LTD.

一〇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三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黃富貞

職稱：財務部副理

電話：(05)2200-888 分機 1800

電子郵件信箱：janet@tsangyow.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芳蕊

職稱：財務課課長

電話：(05)2200-888 分機 1810

電子郵件信箱：rita@tsangyow.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中山廠：嘉義縣民雄工業區中山路 18 號 電話：(05)2200888

成功廠：嘉義縣民雄工業區成功二街 38 號 電話：(05)2200888

中山二廠：嘉義縣民雄工業區中山路 45 號 電話：(05)22008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2號5樓

網址：<http://www.kgi.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姓名：陳珍麗、吳秋燕會計師

電話：(07)530-1888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sangyow.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6
一、 公司設立日期.....	6
二、 公司沿革.....	6
參、 公司治理報告.....	9
一、 組織系統.....	9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 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7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 募資情形	41
一、 資本及股份.....	41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8
伍、 營運概況	49
一、 業務內容	49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2
四、 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 勞資關係.....	62
六、 重要契約.....	64

陸、財務概況	6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 狀況之影響.....	7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78
一、財務狀況.....	78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捌、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9
三、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 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9

壹、致股東報告書

謹致各位股東：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撥冗蒞臨參加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茲將一〇四年度經營成果及一〇五年度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民國 104 年持續受惠於中國與北美汽車市場的蓬勃發展，主要客戶市場需求旺盛，使得各季合併營收創歷史新高。

在獲利部分，除受惠於主要客戶營收大幅增長之外，無錫子公司受惠於大陸車市持續成長，客戶大量拉貨，在產能利用率大幅成長及持續改善產品成本下，獲利表現較過去幾年亮眼。

倉佑公司民國 104 年的營運成果包括下面三個部份：

財務表現

倉佑公司民國 104 年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23.81 億較前一年的 22.38 億成長 6.4%(約增加 1.43 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5 億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1.34 元，較前一年稅後淨利 1.12 億元及每股盈餘 1.18 元，分別成長 33.8%及 13.6%。

市場/客戶開發

電動車驅動馬達成功切入車廠供應鏈，為 2015 之營收做了相當大的挹注，將藉此積極尋求其他歐洲車廠在 E-Motor 的開發機會；國內自主品牌的引擎汽缸零件陸續開發與量產，現有車型預計在 2017-2018 進行大改款，並積極爭取其他零件或新車型之開發。

104 年在 CVT、DCT、E-Motor 及混合動力的產品營收皆較 103 年成長，而自行開發的新產品(AT；OES)陸續量產，對營收與產品組合獲利能力挹注了相當的貢獻。

在新客戶開發方面，目前藉由中國區的歐系車廠之報價案件，打入歐洲指標性客戶之供應體系。

技術發展

導入自動傳送大型沖床設備，改善現有沖壓工藝，降低製造成本、提高產出效率，提升 OEM 量大沖壓件之價格競爭力。

公司亦將持續整合集團內部資源及供應體系，提昇各項經營績效及集團整體獲利能力，為股東、員工及投資人創造最大的價值。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104年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項目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仟元)	2,381,354	2,238,880	6.36
	營業毛利(仟元)	402,360	346,407	16.15
	稅後淨利(仟元)	150,463	112,428	33.83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5.56	4.56	1.00
	股東權益報酬率(%)	9.49	8.29	1.2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8.66	13.60	5.06
	純益率(%)	6.32	5.02	1.30
	每股盈餘(元)	1.34	1.18	0.16

(四)研究發展狀況

一〇四年研發部門開發成果如下：

- 成功開發 4AT 變速箱的活塞座、C 油缸零件
- 成功開發離合器慣量環
- 成功開發助力轉向泵殼體零件
- 成功開發混合動力行星架、機電軸、制動器零件
- 成功開發 4L80E, 4L85E Drum
- 成功開發 5R110W Coast Drum
- 成功開發 6T70, 6T75 Drum
- 成功開發 6T70/6T75 HUB

二、一〇五年營運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策略主軸：強化產品組合

- (1) 以核心技術展開，注重訂單規模與產能、產品毛利及開發價值，審慎開發計劃
- (2) 定期進行毛利及客戶價值分析，檢討客戶及產品組合，適時向客戶反應售價
- (3) 建立市場資訊搜集與訊息回饋機制，掌握產業脈動與產品生命週期，快速反應
- (4) 建立產品風險評估機制，慎選新開發案，製程評估以整合原設備為主要篩選考量

2. 策略主軸：提升顧客滿意行動方案

- (1) 建立客戶經營價值動態管理分析資料庫，適時調整客戶之經營策略
- (2) 持續成本改善

A. 原料/託工：整合集團供應資源開拓具競爭優勢之第二供應源

B. 人工/製造費用：製程改善/合併、建立模刀治具標準壽命與標準耗用量

- (3) 平準產配銷需求，穩定生產排程，提高出貨效率
- (4) 導入製程中加工及品檢防呆設計，降低不良品流入客戶端與重工成本
- 3. 策略主軸：提升研發/技術能量
 - (1) 產品聚焦化，朝重點客戶之產品來累積技術能量
 - (2) 購置特殊設備及瓶頸技術設備，提高關鍵技術自製能力
 - (3) 透過產學研合作機制，培養人才、發展特殊技術或功能測試能力
 - (4) 購置模治具加工設備及加工人才培育，提升模治具自製率
- 4. 策略主軸：精實營運
 - (1) 活化資產、降低閒置產能
 - A. 閒置設備整改投入生產
 - B. 平準產銷排程，提升關鍵設備稼動
 - (2) 降低無效浪費與損失
 - A. 建立換刀、換模標準，降低無效工時
 - B. 建立機台保養標準，落實機台保養，降低故障損失
 - C. 降低品質不良重工、除銹、去毛邊、全檢之無效浪費
 - (3) 間接部門效率化，工作盤點與流程改善
- 5. 策略主軸：資源整合，擴大資源效益
 - (1) 整合集團內部資源及供應體系，提高特殊材料及特殊製程取得能力與降低原料供應價格及供應來源風險
 - (2) 配合產品組合調整，重新整合及調整集團資源之運用，針對量少且附加價值低之產品，予以淘汰或外包，以達集團資源效益最大化
 - (3) 以母公司資源支援子公司營運，降低集團營運成本，提高集團資源運作效率
- 6. 策略主軸：人才培育
 - (1) 培養跨功能產品開發人才，「由新產品開發需求展開」之跨功能人才，降低產品開發與量產之風險(品質、成本、交期)
 - (2) 培養「多能工」之生產人員，提高人機稼動率與每單位直接人力產值
 - (3) 培養「跨功能、跨流程」之間接人力，提高間接部門效率化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依據

1. 本公司105年預計銷售情況如下：

單位:仟個

項目	105 年度預計銷售量
汽車類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12,179
重型卡車離合器零組件	342
產業機械類零組件	339
加工類	51
其他類	179
合計	13,090

2. 依據：本公司預期銷售量係依據105年營運計劃之銷售策略與計畫而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面對全球政經環境的變化與挑戰，及因應全球自動變速箱未來之發展趨勢，將整合母公司與子公司所專精之領域進行相關策略佈局：

- (1) 在 OEM 客戶方面，積極經營與系統廠之合作關係，推廣倉佑核心技術，爭取切入其先期設計端與客戶協同開發，並由無錫子公司持續開發中國自有品牌客戶；在 AM 客戶方面，持續鞏固與現有客戶的合作夥伴關係，並持續開發 5 速及 6 速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 (2) 在提升研發/技術能量方面，購置特殊設備及瓶頸技術設備，提高關鍵技術自製能力；購置模治具加工設備及加工人才培育，提升模治具自製率；透過產學研合作機制，培養人才、發展特殊技術或功能測試能力
- (3) 在資源運用方面，整合集團內部資源及供應體系，提高特殊材料及特殊製程取得能力與降低原料供應價格及供應來源風險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綜觀全球政治、經濟、環境…變化，影響倉佑未來發展的因素如下：

- (1) 全球各個區域、國家相繼簽署 FTA，台灣汽車零組件產業面臨貿易自由化的威脅，影響接單競爭力
- (2) 受制於電池等方面的技術瓶頸和充電設施不足的限制，新能源車短期內仍不能完全替代傳統汽車，到 2020 年全球各主要汽車市場 AT 將繼續佔據主要比例，歐洲 DCT 發展較強，亞洲 CVT 的增長較強，北美 AT 依然為主導，並隨著技術的發展不斷朝更大變速比的高擋位邁進，以縮短換擋時間、提高效率

- (3) 全球三大獨立自動變速器生產商均已進入中國市場，中國市場已經成為全球汽車市場競爭的縮影
- (4) 汽車大廠加速進行零件模組共通化，大者恆大，以數量規模達到降低成本的目的，公司之規模難以與國際大廠抗衡，存在被大廠壓制風險
- (5) 企業社會責任意識高漲、勞工意識抬頭及氣候變遷與能、資源的欠缺，增加企業營運風險
- (6) 隨著物聯網的興起，創新主要來自跨領域技術的整合，企業的關鍵技術將成為吸引跨領域結合的重要因素

2016 年新廠增建完成，自動傳送大型沖床設備順利導入，將可以滿足未來訂單產能需求，目前正積極爭取多項 OEM 大量沖壓件。

為因應未來的營運發展，2016 年將成立自動變速箱研究室及變速箱功能測試平台，在沖壓技術方面將持續發展整線多工站傳送技術，並導入 Gear Chamfer、Gear Grind、假五軸、Honing、氣體氮化爐、齒研、線切割(中走絲、慢走絲)、放電加工…等設備及技術，提高關鍵技術自製能力及模治具自製能力。

工業 4.0 將傳統製造方式進化為智能製造，以資訊為核心結合設備「智」動能蒐集得更精確的數據進行分析與改善，讓製造業高值化。因此，2016 年將逐步導入自動上下料機械手臂、自動量測設備…由產線自動化逐步轉型為智能工廠。

展望 2016 年，全球汽車景氣仍向上，北美市場美系車種(以 GM 跟 Ford 為主要品牌)銷售持續穩定攀升，克萊斯勒的生產量則相對積極，北美市場的訂單將趨於穩定，倉佑受惠此趨勢，有助未來營收表現。中國車市在國家政策加持下，重回成長軌道，而各家客戶在 2016 年的銷售預測亦傾向樂觀，因此在中國市場方面亦可望延續 2015 年的增長力道。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鄧惠哲



總經理: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4 年 1 月 16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74 年	設立「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500 萬元整。
78 年	正式投入汽車扭力轉換器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行列。
79 年	擴增產品線，跨入汽車自動變速箱零配件及重型卡車離合器零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業務。
80 年	由純粹零配件加工層次進入較高加工層次之油壓幫浦組件生產銷售行列，並再擴增產品線。
82 年	購入 CNC 車床、平面研磨機及外徑研磨機，有效提升產品加工精度及品質之控制能力。
84 年	成功開發量產重型卡車離合器 Cover 之大型鑄件，並成立專用銑床生產線。
85 年	購入 CNC 綜合切削中心機，進入精密銑削加工領域。 現金增資 500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1,000 萬元。
86 年	成功開發第一組自動變速箱重要組件 Planet 產品 GM TH700-R4 Planet 組件產品。 現金增資 1,000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2,000 萬元。
87 年	成功開發 Ford AXOD 自動變速箱 Planet Set 組件產品
88 年	成功開發 Ford A4LD 自動變速箱 Overdrive Planet 組件產品，並突破齒型深抽成型技術。 成功開發 Chrysler A604 自動變速箱 Planetary 組件產品，並與金屬中心合作引進電漿銲接及雷射銲接技術。 應用深抽成型技術開發完成 Ford E40D 扭矩轉換器 Lid 產品，引進電阻式點銲之銲接技術。 購入 CO2 雷射銲接機，進入自動變速箱零組件部分組裝領域。 通過國際品質管理制度 ISO-9002 品保認證。 辦理現金增資 500 萬元及盈餘轉增資 3,466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5,966 萬元。
89 年	通過汽車業國際品質管理制度 QS-9000 品保認證。 辦理現金增資 4,015 萬元及盈餘轉增資 5,966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15,947 萬元。
90 年	導入 ERP 企業資源規劃之電腦系統上線完成。 導入 PDM 產品資料管理之電腦系統上線完成。 通過國防工業廠商資格評鑑。 引進薄殼齒型成型技術，並購入油壓深抽成型機與沖壓機。 引進第 CNC 車床機械手臂，加速生產線自動化及產品精密度。 辦理盈餘轉增資 2,392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18,339 萬元。
91 年	與金屬中心合作之「汽車冷氣壓縮機關鍵製程技術開發專案」通過經濟部技術處之科專計劃審查，並獲經濟部專款補助。 成立沖壓廠，從事自動變速箱模具之專門沖壓。 「薄殼齒型成形技術及其應用產品」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第九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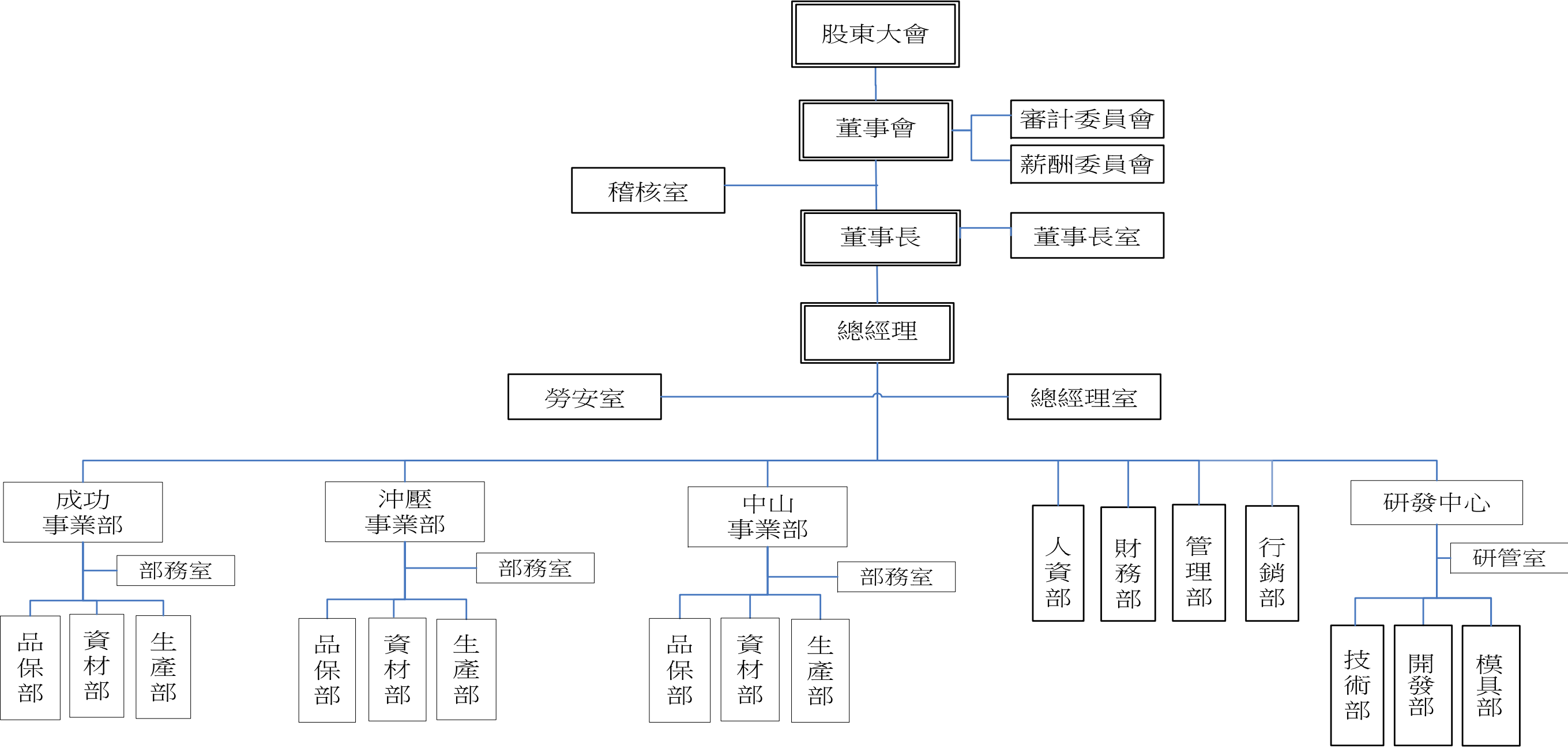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創新研究獎。 辦理盈餘轉增資 5,501 萬元及現金增資 2,000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25,840 萬元。 轉投資盈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資本額為新台幣 200 萬。
92 年	興建中山廠區，作為本公司產能擴充之用。 辦理現金增資 5,000 萬元及盈餘轉增資 7,710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38,550 萬元。 7 月 16 日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通過 ISO14001 驗證。 引進高週波熱處理設備。 引進 CNC 內徑研磨設備。 量測實驗室通過 ISO17025/CNLA 實驗室認證。 合併增資 1,500 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40,050 萬元。 合併子公司倉佑齒輪(股)公司。
93 年	中山廠建廠完成並遷入。 轉投資大陸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投入資本額為 USD350 萬元。 轉投資大陸無錫德賓自動變速器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USD50 萬元。 6 月 11 日核准股票興櫃。 辦理盈餘轉增資 5,607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403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48,060 萬元。 ISO/TS16949:2002 版驗證通過。
94 年	與彰化銀行聯合授信案新台幣 75,000 萬元。 通過 ISO14001:2004 版驗證通過。 辦理盈餘轉增資 2,403 萬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403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52,866 萬元。 轉投資中佑鑄佑(唐山)有限，投資金額為美金 14.6 萬元。
95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62,866 萬元。 轉投資嘉義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3,435 萬元。 通過 BorgWarner 及 GM-Taiwan 二家客戶認證成為合格供應商。
96 年	員工認股權證初次履約發行。 通過 GM 通用汽車供應商評鑑，成為 GM 合格供應商之一。 ZF 供應商評鑑。 BRP 供應商評鑑。 成立中山三廠。 與彰化銀行聯合授信案新台幣 10 億。
97 年	Magna 供應商評鑑。 中山二廠建廠完成並遷入。 通過歐洲商用汽車品牌 IVECO (FIAT 汽車集團之一)供應商評鑑，成為 IVECO 合格供應商之一。 獲得 BorgWarner 最佳供應商獎。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74,124 萬元。 GM 產線正式量產出貨。 辦理盈餘轉增資 74,974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81,632 萬元。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98 年	大陸飛雅特執行潛在供應商稽核。 大陸 Eaton 執行供應商稽核。 日本 CKD 執行潛在供應商稽核。 導入完成日本 Mazak 彈性製造系統。 奇瑞公司進行 CVT 及行星齒輪組總承評鑑。 容大公司進行 CVT 評鑑。 BRP 公司進行 PPAP 稽核。 接獲 Honda 變速箱零組件開發案。 接獲 GM 電動車變速箱零組件開發案。 接獲 Punch Powertrain CVT Housing 零組件開發案。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萬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91,632 萬元。
99 年	接獲 DSI 變速箱廠 6 速變速箱關鍵組件開發案。 接獲法國 Ligier 車廠齒輪箱開發案。 接獲 BorgWarner DCT 沖壓零組件開發案。 接獲 Eaton-Japan 產業機械零組件開發案。 接獲 BorgWarner DCT 沖壓零組件開發案。 與彰化銀行聯合授信案新台幣 10 億。
100 年	推展 TOSHMS ISO9001：2008 續審 ISO/TS 16949：2008 續審 ISO14001：2004 續審
101 年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土地銀行統籌主辦聯合授信案新台幣10億 成功開發PUNCH行星齒輪組原型樣品
102 年	PUNCH 行星齒輪組進入試量產及量產階段 成功開發奇瑞 4AT 離合器殼及行星架 成功開發 GM Carrier Asm-input
103 年	接獲 Magna 6T45/6T50 COVER-A/TRNS FLUID PUMP 訂單 接獲 BorgWarner DISC DRUM CPL. FXD 開發案 接獲 ZF PISTON 開發案 5 月辦理現金增資 114,550 仟元，資本總額增為新台幣 1,031 佰萬元 5 月 14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上市買賣
104 年	取得由彰化銀行及土地銀行共同統籌主辦聯合授信新台幣 10 億暨美金 1 仟萬元 啟動中三廠擴廠計劃 導入 2000 頓大型自動傳送沖床設備

一、組織系統
(一)本公司組織圖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組織圖



(二)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工作職掌
董事長室	公司經營策略之決定。
總經理室	公司經營活動之規劃、集團經營績效之管理及協助、相關改善活動與專案之管制、經營管理系統與品質系統之推動、技術文件與各項規章制度發行管制。
稽核室	公司及各關係企業稽核活動之規劃與執行。
勞安室	勞工安全衛生系統與職業災害防制計劃之規劃、督導及推動。
行銷部	產品銷售、業務開拓、市場調查與分析、行銷策略擬訂與執行、客戶關係維護及管理。
研發中心	新產品的估價、開發與打樣、檢治具及成形模具的設計、開發與管理、新技術的引進與生產技術的改善。
財務部	集團會計及財務政策之推動及管理、年度預算編列及控管、財務報表之編制及營運資訊之提供、營運資金調度及管理。
人力資源部	依公司經營目標制定整體人力資源策略、規劃公司人力資源制度、發展人力素質以確保組織績效與競爭力。
管理部	綜理總務與統籌集團資訊管理事務，以支援公司的營運目標並確保環境管理系統之建立、實施與維持
中山事業部	綜理 OEM 機加工產品之生產、品保以及採購、生管、倉儲、出貨等資材作業，以確保品質、成本、交期滿足客戶需求，達成組織獲利目標。
沖壓事業部	綜理沖壓產品之生產、品保以及採購、生管、倉儲、出貨等資材作業，以確保品質、成本、交期滿足客戶需求，達成組織獲利目標。
成功事業部	綜理 AM 機加工產品之生產、品保以及採購、生管、倉儲、出貨等資材作業，以確保品質、成本、交期滿足客戶需求，達成組織獲利目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05 年 4 月 9 日																		
職 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註 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鄧惠哲	104/06/22	3 年	81/05/20	3,385,788	3.70%	2,885,788	2.80%	0	0%	0	0%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肄業 倉福機械總經理 倉佑實業總經理 倉佑實業董事長	惠哲投資、無錫倉佑公司、AAI 公司、 BUSINESS 公司及 GIANT 公司董事長、 POWERFUL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104/06/22	3 年	101/06/29	6,947,779	7.58%	6,947,779	6.74%	0	0%	0	0%	-	-	-	-	-
		代表人：蘇祈澤				228,867	0.25%	240,867	0.23%	0	0%	0	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 東海大學管理在職專班(EMBA) 梁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製造部經 理、人力資源室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無錫德賓公司、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法人 董事代表人 頂鑫投資公司董事、富澤投資公司董 事長、梁鑫實業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104/06/22	3 年	101/06/29	5,612,058	6.12%	5,612,058	5.44%	0	0%	0	0%	-	-	-	-	-
		代表人：楊豔卿				0	0%	17,000	0.02%	0	0%	0	0%	南英商工商科 梁鑫實業財務部經理	梁鑫實業財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蘇鑫城	104/06/22	3 年	92/06/03	706,762	0.77%	706,762	0.69%	0	0%	0	0%	政治大學心理系肄業 梁鑫實業總經理	梁鑫實業總經理、梁鑫投資董事、 頂鑫投資及隆鑫國際負責人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朱三都	104/06/22	3 年	92/12/26	601,058	0.66%	601,058	0.58%	837,584	0.81%	0	0%	南投國中 順嚮公司董事長 盎如公司總經理	順嚮公司董事長 晉嚮公司董事長 盎如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張士琦	104/06/22	3 年	101/06/29	529,545	0.58%	529,545	0.51%	76,253	0.07%	0	0%	東峰國中 申琦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申琦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何殷權	104/06/22	3 年	96/12/06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碩士及博士、美國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博士 後研究 華鴻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 長、尚揚創業投資公司總經理、中 盈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 部副總、群裕投資公司總經理、智 揚管理顧問公司協理	宏準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南美 特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嘉 義鋼鐵(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弘 勝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蘇明道	104/06/22	3 年	101/06/29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系 台閩地區勞工保險局辦事員、財政 部台北市國稅局稅務員	蘇明道律師事務所負責人、夏都國際 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謝幸樹	104/06/22	3 年	101/06/29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系 中鋼電腦中心系統設計師、民國 72 年高考會計師、勤業會計師事務所 高級查帳員、謝幸樹會計師事務所 負責人	謝幸樹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1. 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9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梁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錦柱）(26.67%)、徐文英(10.50%)、鄭秀盆(6.92%)、黃麗美(5.83%)、蘇鑫城(4.83%)、蘇祈祐(4.75%)、蘇祈澤(4.50%)、蘇祈文(4.17%)、蘇志成(4.08%)、蘇志忠(4.08%)。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梁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錦柱）(25.00%)、徐文英(13.75%)、鄭秀盆(11.25%)、蘇祈澤(10.00%)、黃麗美(6.25%)、蘇志成(5.00%)、蘇育智(5.00%)、蘇煜展(5.00%)、蘇志忠(5.00%)、蘇鑫城(3.75%)、蘇永昌(3.75%)。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9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梁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徐文英(8.79%)、蘇煜展(8.71%)、蘇育智(8.57%)、鄭秀盆(8.57%)、蘇錦柱(7.93%)、蘇祈澤(7.55%)、蘇志成(7.31%)、蘇育正(6.43%)、蘇志忠(5.72%)、蘇鑫城(4.64%)、黃麗美(4.64%)。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2.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4 月 9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鄧惠哲		-	-	V	-	-	-	-	-	-	V	V	V	V	-
蘇鑫城		-	-	V	-	-	V	-	-	-	V	V	V	V	-
朱三都		-	-	V	V	-	V	-	V	-	V	V	V	V	-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祈澤		-	-	V	-	-	V	V	-	V	V	V	V	-	-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楊豔卿		-	-	V	-	-	V	V	-	V	V	V	V	-	-
張士琦		-	-	V	V	-	V	V	V	-	V	V	V	V	-
何殷權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謝幸樹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蘇明道		-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4 月 9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 任 日 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蘇祈澤	99.07.01	240,867	0.23%	0	0%	0	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在職專班(EMBA) 梁鑫實業(股)公司製造部經理、人力資源室經理	無 錫 德 賓 公 司 、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法人董事代表人 頂鑫投資公司董事、富澤投資公司 董事長、梁鑫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協理	台灣	朱怡美	103.03.12	1,486,491	1.44%	215,000	0.21%	0	0%	澳洲 Griffith University 資訊系統碩士畢 倉佑實業(股)公司行銷專員、董事長特助 梁鑫實業(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無			
中山事業部 經理	台灣	江淑貞	101.03.01	40,280	0.04%	43,605	0.04%	0	0%	吳鳳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科畢 倉福機械倉管、品管 倉佑機械品管 偉詳工業品管 倉佑實業(股)公司品保部經理	無	-	-	-
沖壓事業部 協理	台灣	郭文塘	97.01.01	174,680	0.17%	44,045	0.04%	0	0%	勤益工專機械科畢 倉佑實業(股)公司開發部經理、製造部經理、製造 中心協理、研發中心協理	無	-	-	-
成功事業部 經理	台灣	王互灼	101.03.01	12,000	0.01%	65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研究所畢 台電核二施工處機械工程員 倉佑實業(股)公司研發專案經理、資材部經理、開 發部經理	無	-	-	-
總經理室 副理	台灣	江巧雯	102.7.26	3,000	0.0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管理學及國際經濟學碩士班畢 倉佑實業(股)公司製造部部務室、研管室專員、資 訊部工程師、總經理室課長	無	-	-	-
財務部副理	台灣	黃富貞	101.07.01	16,679	0.02%	0	0%	0	0%	大同商業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畢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倉佑實業(股)公司會計課、財務課課長、稽核主管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無	-	-	-
管理部副理	台灣	陳世宗	97.11.26	12,000	0.01%	0	0%	0	0%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班畢 伯昇資訊有限公司主任 隆成集團育陞有限公司工程師 倉佑實業(股)公司資訊部課長	無	-	-	-
人資部副理	台灣	蔡玫芳	101.04.01	8,000	0.01%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畢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主任 倉佑實業(股)公司稽核主管、財務部專員、總經理 室課長	無	-	-	-
稽核室主管	台灣	蔡宜真	101.07.01	0	0%	0	0%	0	0%	大同商業技術學院財政稅務科畢 倉佑實業(股)公司會計課課長	無	-	-	-
會計主管	台灣	陳慧蓉	103.11.8	5,489	0.01%	1,937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碩士班畢 倉佑實業(股)公司會計課課長	無	-	-	-

三、最近年度（104）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公 司以外 投資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I)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鄧惠哲	5,400	5,400	-	-	5,069	5,069	195	195	7.7%	7.7%	3,272	3,272	-	-	-	-	-	-	-	-	-	10.1%	10.1%	無	
董事	富澤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祈澤																									
董事	頂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豔卿																									
董事	蘇鑫城																									
董事	朱三都																									
董事	張士琦																									
獨立董事	何殷權																									
獨立董事	蘇明道																									
獨立董事	謝幸樹																									

酬金級鉅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 000, 000 元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祈澤、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艷卿、蘇鑫城、朱三都、張士琦、何殷權、謝幸樹、蘇明道。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祈澤、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艷卿、蘇鑫城、朱三都、張士琦、何殷權、謝幸樹、蘇明道。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艷卿、蘇鑫城、朱三都、張士琦、何殷權、謝幸樹、蘇明道。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艷卿、蘇鑫城、朱三都、張士琦、何殷權、謝幸樹、蘇明道。
2, 000, 000 元（含）～5, 000, 000 元（不含）	-	-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祈澤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祈澤
5, 000, 000 元（含）～10, 000, 000 元（不含）	鄧惠哲	鄧惠哲	鄧惠哲	鄧惠哲
10, 000, 000 元（含）～15, 000, 000 元（不含）	-	-	-	-
15, 000, 000 元（含）～30, 000, 000 元（不含）	-	-	-	-
30, 000, 000 元（含）～50, 000, 000 元（不含）	-	-	-	-
50, 000, 000 元（含）～100, 000, 000 元（不含）	-	-	-	-
100, 000, 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 6 月 29 日股東會通過公司章程之修訂，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取消監察人之設置。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蘇祈澤	3,696	3,696	-	-	2,210	2,210	-	-	-	-	4.3%	4.3%	-	-	-	-	無
副總經理(註)	徐健超(註)																	
技術長	李永常																	

(註) 於 104.10.12 到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徐健超	徐健超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蘇祈澤、李永常	蘇祈澤、李永常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註1)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蘇祈澤	-	168	168	0.1%
	副總經理	徐健超				
	技術長	李永常				
	協理	朱怡美				
	協理	郭文塘				
	財務主管	黃富貞				
	會計主管	陳慧蓉				

註1：104年度員工酬勞分配金額為105/3/18董事會通過金額，依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辦法」估計分配，實際分配情形俟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進行分配。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表稅後純益比例

項次 職稱	104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7.7	7.7	7.1%	7.1%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4.3%	4.3%	5.7%	5.7%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有關本公司對董事及監察人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係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於不超過本公司核薪辦法所訂之標準議定。全體董事得依實際情形支領車馬費。)及業經薪酬委員會暨董事會審議通過之「董事酬金給付辦法」給付。

(2)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係以公司長期經營績效及股東利益為依歸，在不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的前提下，以企業營運績效為獎金提列依據，給付規則依據業經薪酬委員會暨董事會審議通過之「高階經理人績效評估及獎酬辦法」辦理。

綜上，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係呈正向關聯性，並依據相關法令規定於年報揭露，其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4)董事會召開董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鄧惠哲	5	0	100%	
董事	蘇鑫城	5	1	83%	
董事	朱三都	5	0	100%	
董事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蘇祈澤	5	0	100%	
董事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豔卿	5	0	100%	
董事	張士琦	5	0	100%	
獨立董事	何殷權	5	0	100%	
獨立董事	謝幸樹	5	0	100%	
獨立董事	蘇明道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獨立董事對董事會決議之事項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討論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總經理蘇祈澤民國一〇三年度年終獎金發放。

表決情形：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蘇祈澤因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依法迴避此案之表決，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其他董事(不含利益迴避之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蘇祈澤)，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討論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董事長鄧惠哲民國一〇三年度年終獎金發放。

表決情形：董事鄧惠哲担任本公司之董事長依法迴避此案之表決，經代理主席(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蘇祈澤)徵詢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其他董事(不含利益迴避之董事長鄧惠哲)，無異議照案通過。

3. 討論購置機械設備案。

表決情形：張士琦董事為申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依法迴避此案之表決，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及其他董事(不含利益迴避之董事張士琦)，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

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本公司架設網站中已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並責成相關部門專責維護並隨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並於100年度成立審計及薪資報酬等功能性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相關管理機能。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4)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何殷權	4	0	100%	連任及改選日期:104/06/22
獨立董事	謝幸樹	4	0	100%	
獨立董事	蘇明道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均列席公司各次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2. 會計師每年度最少二次列席審計委員會。

3. 獨立董事如有需要可直接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	未來視公司運作狀況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一) 本公司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必要時委請法律顧問協助。 (二)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可協助公司隨時掌握持有股份比例較大以及可以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本公司定期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以利其他股東進行監督。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子公司相關監控作業與制度，並按規定揭露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治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一) 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正面效應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資會議。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 (四) 本公司定期（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和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以迴避。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除第三項將依公司發展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外，餘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同時利害關係人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瞭解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二) 本公司設有供應鍊e化管理系統，隨時掌握與供應商的交易狀況。另有專門之供應商窗口，以利暢通與供應商之溝通管道。 (三) 公司網站已規劃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便利害關係人能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股務代理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網址為： http://www.tsangyow.com.tw ，並已與「公開資訊觀測站」設置連結，並設置投資人專區隨時可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為提升資訊揭露透明度，已建立完善之發言人制度並妥善利用公開資訊系統，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以及實施公司治理之情形。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 本公司確實遵循相關勞動法令，實施各項員工權益及退休金制度，且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多項福利措施，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完善員工保障。 (二) 僱員關懷： 本公司提供團體保險、員工旅遊補助、員工紅利、三節及年終獎金等福利措施，並依勞基法及相關法規維護員工的合法權益。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提供員工申訴管道，讓員工溝通管道得以順暢外，另有訂定完善之各項管理辦法，載明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三) 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者溝通。 (四) 供應商關係： 1. 本公司訂有「協力廠商管理流程」，以確保供應商交期、品質及價格符合公司需求，並且定期進行供應商稽核以確認供應品質。在職業安全衛生方面，尚將承攬工程的供應商納為管理系統的一環，規劃執行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制度，除對承攬商實施進場管制、施工許可等安全措施外，並積極協助承攬商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及教育訓練，以善盡符合安全僱用原則之企業社會責任。 2.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契約內容會包含遵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則應無條件提供設備與勞務服務，改善至符合國家之環安衛管制規定止。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已建立好各種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另外，秉持誠信原則及負責態度妥適處理，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六)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於104年度進修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及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董事會決議執行，並設有稽核單位執行稽核計畫及監督、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另請參閱本年報「風險事項分析評估」說明（第83頁）。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提供客戶服務及處理疑問解答，保持與客戶暢通的聯繫管道。2. 另配合客戶需求於歐美地區設立倉儲，以就近服務客戶及縮短供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時程。3. 每年度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九)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目前並未購買董事責任險，未來視實際需要再進行購買。 (十) 獨立董事係為強化公司經營及落實監督，故本公司於董事會中，會針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營運計畫之執行報告呈獨立董事知悉，並藉由其經驗及專業知識向管理階層提出建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惟公司已參與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由相關部門針對評鑑指標未符合項目進行持續改善中…，期能更落實公司治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料系之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何殷權	-	-	V	V	V	V	V	V	V	V	V	-	
獨立董事	謝幸樹	-	V	V	V	V	V	V	V	V	V	V	-	
獨立董事	蘇明道	-	V	V	V	V	V	V	V	V	V	V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22日至107年6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何殷權	3	0	100%	
委員	謝幸樹	3	0	100%	
委員	蘇明道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一) 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正面支持員工參加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等活動，並確實遵循各法規法令之規定，透過企業公民擔當，履行社會責任。 (二)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社會責任義務，並視需要委任專業教育機構提供教育訓練。 (三) 本公司雖無專責單位推動，但委由相關部門負責社會責任之落實與回饋。 (四)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薪酬制度、績效考核及獎懲辦法，以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並且大方分享公司利潤予員工，讓同仁薪資福利隨公司營運共同成長，實現「創造利潤、分享員工、回饋社會」的經營理念，亦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V	(一)資源回收減廢 1. 垃圾分類:落實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垃圾分類，讓資源再利用，並將各單位所使用之垃圾袋執行目視管理，鼓勵同仁進行垃圾減量。 2. 持續生產製程及設備之效率改善：提高製程品質，減少不良品的產生，將下腳料的再利用最大化，以及增設變頻器與汰換老舊耗能馬達，以提升資源使用效率，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3. 廢油品回收：加裝油品淨化設備，延長油品之使用壽命，並減少廢棄物產量，廢油循環回收再利用。 (二)本公司已建立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設有專責單位(管理部)進行環境管理系統之推動與督導，且針對事業廢棄物分門別類妥慎積存，並委託環保署認可之廢棄物處理機構清除。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V	估」，事先鑑別職業安全衛生風險，並擬定控制對策，以有效降低公司各項活動及作業之風險衝擊。 (5)實施「環安衛例行巡檢活動」加強製程、場所、作業危害與污染源管制作業，進行有效預防、控制、改善，建立安全、人因、舒適、清潔生產的製程環境。 (四) 本公司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設有勞資雙方代表，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報告生產計畫及業務概況，並針對勞動條件、福利等議題進行討論，依決議結果公告予員工知悉。 (五)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內外部訓練課程，使員工具備專業素養與發展優勢。 (六) 本公司訂有客戶抱怨處理之辦法並設有專責單位，提供客戶服務及處理疑問，以達到迅速有效的處理效果。 (七) 本公司有關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依相關規定作業。 (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均要求供應商依據「協力商環境要求管制流程」辦理並關切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事項列入評估，做為選商的重要參考依據。 (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合約時，即將遵循勞工法令及避免環境危害列為必要聲明項目，要求供應商承諾履行相關的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一旦供應商有所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攸關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環保方面 本公司委託環保署認可之廢棄物處理機構清除廢棄物，並遵行廢棄物清理法、噪音管制法、空氣汙染防制法等法令執行污染防制工作以維護環境衛生。本公司製程污水透過污水前處理設備經下水道排入污水下水道，民生污水經由化糞池收集後排至下水道，由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統籌處理，確保社區健康維護環境品質。 (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 1. 社會貢獻： (1)本公司多次與各級學校機構進行產學交流並開放參訪，協助各級學校學生瞭解企業運作實況及環境體驗，期透過業界實務運作的介紹，讓學生對於理論於實務應用之結合獲得更多的啟發，也有助於未來的職涯規劃。 (2)配合政府政策積極聘用弱勢勞工、超額進用身心障礙勞工(聽障、智障、肢障)。 2. 社會公益的參與： 定期舉辦捐血公益暨健康促進公益活動、不定期贊助嘉義家庭扶助中心、腦性麻痺協會、聖心教養院、創世基金會、若竹兒等弱勢團體之園遊會、義賣及捐款活動，並募集企業內部志工投入行動公益，給予弱勢家庭及慈善公益團體協助，實現「創造利潤、分享員工、回饋社會」的經營理念。 (三)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確實遵守合約履行義務，除能維護公司權益外，並保障消費者之應有權益。 (四)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在股東會方面，每年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均依相關規定通知所有股東出席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董監選舉或修改公司章程等議案，並將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為提報股東會，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俾達制衡之效，並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另本公司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除每年股東會前備妥年報於股代處供股東索取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五)人權 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公司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六)安全衛生 遵守政府法令規章及其他適用國際規章之各項職業安全衛生要求，強化自主管理與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降低職業災害發生，以保障公司控制下之工作人員的安全與健康是本公司的責任和義務。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無重大差異
	V		
	V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無重大差異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均訂有鼓勵舉報任何涉及非法或違反操守與相關準則之嫌疑等行為的適當管道，以維護公司誠信經營之精神；員工除可透過「員工意見箱」向上反應，本公司於企業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接受舉報相關人士之疑涉不法行為。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確訂定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保密。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確訂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處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及經營方針等資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職責範疇及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等，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相關規章與制度可於本公司內、外部網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的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面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如下頁所示。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18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5 年 0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鄧東哲 簽章



總經理：蘇新澤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一、股東常會會議日期：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1.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況：已遵行決議結果。

2.承認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況：訂定104年7月14日為配息基準日，於104年7月29日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酬勞。

3.討論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執行情況：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討論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況：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選舉事項：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選舉結果：選舉董事當選名單

身份	股東戶名	得票權數
董事	鄧惠哲	79,896,108 權
董事	蘇鑫城	70,768,716 權
董事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167,582 權
董事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578,470 權
董事	朱三都	64,281,794 權
董事	張士琦	62,985,118 權
獨立董事	何殷權	61,788,425 權
獨立董事	謝幸樹	57,000,413 權
獨立董事	蘇明道	50,246,777 權

6.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況：各董事及法人董事代表人依法配合辦理。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1.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並決議其報酬案。

2. 通過民國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3. 承認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通過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

訂定104年7月14日為分配基準日，104年7月29日為發放日。(每股配發新台幣0.5元現金股利)

5. 通過定期(一年一次)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案。
6. 通過金融機構授信額度展延案。
7. 追認為子公司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8. 通過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已於104年6月22日股東會通過。
9. 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執行情形：已於104年6月22日股東會通過。
10. 通過『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案。
11. 通過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民國一〇三年度年終獎金發放。
12.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績效評估及獎酬辦法』修訂案。
13. 通過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執行情形：
已於104年6月22日股東會完成改選。並於104年7月8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變更。
14.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之禁止限制案。
15. 通過召集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案。
執行情形：
已於104年6月22日完成股東會之召集。

會議日期：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八日

1.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審核獨立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案。
執行情形：已依法完成獨立董事之資格審查，並已於104年6月22日股東會完成選任。
3. 通過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貸案。
4. 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員工分紅辦法』修訂案。
5. 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個別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會議日期：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1. 本公司董事長推選案。
2. 通過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除息基準日案。
執行情形：訂定104年7月14日為分配基準日，並已於104年7月29日由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全數發放完畢。
3. 通過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貸案。
4. 委任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委員案。
執行情形：委任本公司三名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任期與董事任期相同。
5. 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執行情形：委任本公司三名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任期與董事任期相同。

會議日期：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七日

1.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金融機構短期授信額度申貸案。
3. 通過為子公司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展延案。
4. 通過本公司暨聯屬企業Giant Finance Inc.(Samoa)、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Samoa)聯合授信案及背書保證案。
執行情形：已於104年12月10日與彰化銀行等12家銀行簽訂聯貸合約書。
5. 通過新廠投資案。

執行情形：已與營造商簽訂廠房營造工程合約。

6. 通過購置機械設備案。

執行情形：已與設備供應商簽訂設備採購合約。

會議日期：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六日

1.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承認 2016 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3. 通過民國一〇五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4. 通過制訂「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執行情形：目前依計劃執行中，並定期於每次董事會中報告執行情形。

5.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對象及額度案。

6.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7. 通過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8. 通過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貸案。

9. 通過本公司新任執行副總之薪酬案。

10. 通過民國一〇四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會議日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八日

1. 通過民國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5. 通過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民國一〇四年度年終獎金發放。

6. 通過定期(一年一次)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案

7.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並決議其報酬案。

8. 通過海外控股公司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清算註銷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10. 通過本公司『員工紅利辦法』修訂案。

11. 通過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短期授信額度申貸案。

12. 通過召集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5 年 5 月 13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執行副總	徐健超	104/10/12	105/2/15	因個人因素自動請辭
技術長	李永常	85/6/17	105/2/15	因個人因素自動請辭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吳秋燕	104/01/01~104/12/3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備註：審計公費含財稅簽及相關子公司審計公費。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3,200	-	-	-	-	3,350	104/01/01~104/12/31	
	吳秋燕								
	賴永發	-	-	-	-	150		104/01/01~104/12/31	移轉訂價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項目	減少金額	比例	原因
審計公費	730	18.58%	子公司無錫德賓已清算及查帳資料品質提升，降低事務所查核工時。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所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鄧惠哲	0	0	0	0
大股東	梁鑫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蘇錦柱)	0	0	0	0
董事	蘇鑫城	0	0	0	0
董事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頂鑫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楊艷卿	0	0	0	0
董事	張士琦	0	0	0	0
董事	朱三都	0	0	0	0
獨立董事	何殷權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幸樹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明道	0	0	0	0
總經理	蘇祈澤	0	0	0	0
協理	劉思治(註 1)	0	0	0	0
技術長	李永常(註 2)	(46,000)	0	(7,000)	0
執行副總	徐健超(註 2)	0	0	0	0
副總	郭文塘(註 3)	0	0	0	0
副總	朱怡美(註 3)	0	0	0	0
協理	王互灼(註 3)	0	0	0	0
財務主管	黃富貞	0	0	0	0
會計主管	陳慧蓉	0	0	0	0

註 1：104 年 11 月 13 日辭任。

註 2：105 年 02 月 15 日辭任。

註 3：105 年 04 月 15 日晉升。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4月9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梁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614,314	15.15%	0	0	0	0	-	-	
代表人：蘇錦柱	841,000	0.82%	0	0	0	0	頂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鑫城	與其董事長互為兄弟關係	
							富澤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祈澤	與其董事長互為父子關係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47,779	6.74%	0	0	0	0	-	-	
代表人：蘇祈澤	240,867	0.23%	0	0	0	0	梁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錦柱	與其董事長互為父子關係	
惠哲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6,486,922	6.29%	0	0	0	0	-	-	
代表人：鄧惠哲	2,885,788	2.80%	0	0	0	0	-	-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12,058	5.44%	0	0	0	0	-	-	
代表人：蘇鑫城	706,762	0.69%	0	0	0	0	梁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錦柱	與其董事長互為兄弟關係	
鄧惠哲	2,885,788	2.80%	0	0	0	0	惠哲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惠哲	惠哲公司董事長本人	
							惠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淑慧	惠豐公司董事長與其互為兄妹關係	
陳富州	2,400,000	2.33%	0	0	0		-	-	
曾國護	1,966,221	1.91%	0	0	0	0	-	-	
蘇永昌	1,931,990	1.87%	0	0	0	0	-	-	
惠豐投資有限公司	1,665,709	1.62%	0	0	0	0	-	-	
代表人：鄧淑慧	229,839	0.22%	94,631	0.09%	0	0	惠哲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惠哲	與其董事長互為兄妹關係	
							鄧惠哲	董事長與其互為兄妹關係	
朱怡美	1,486,491	1.44%	215,000	0.21%	0	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iant Finance Inc.	13,795	100.00	—	—	13,795	100.00
All-Aspect International Corp.	50	100.00	—	—	50	100.00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813	61.79	—	—	813	61.79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11,260	75.02	3,750	24.98	15,010	100.00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12,000	100.00	—	—	12,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千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74.01	1,000	5,000	5,000	5,000	5,000	發起設立	無	
85.11	1,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現金增資 5,000 千元	無	
86.12	1,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現金增資 10,000 千元	註 1	
88.09	10	10,000,000	100,000	5,966,000	59,660	現金增資 5,000 千元 盈餘增資 34,660 千元	註 2	
89.09	15	20,000,000	200,000	15,946,500	159,465	現金增資 40,145 千元 盈餘增資 59,660 千元	註 3	
90.08	10	20,000,000	200,000	18,338,475	183,384	盈餘增資 23,920 千元	註 4	
91.06	10	35,000,000	350,000	23,840,017	238,400	盈餘增資 55,015 千元	註 5	
91.12	10	35,000,000	350,000	25,840,017	258,400	現金增資 20,000 千元	註 6	
92.04	10	35,000,000	350,000	30,840,017	308,400	現金增資 50,000 千元	註 7	
92.06	10	61,000,000	610,000	38,550,021	385,500	盈餘增資 77,100 千元	註 8	
92.12	10	61,000,000	610,000	40,050,021	400,500	現金增資 15,000 千元	註 9	
93.09	10	61,000,000	610,000	48,060,024	480,600	盈餘增資 56,070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 資 24,030 千元	註 10	
94.07	10	67,000,000	670,000	52,866,026	528,660	盈餘增資 24,030 千元, 資 本公積轉增資 24,030 千元	註 11	
95.02	17	67,000,000	670,000	62,866,026	628,660	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	註 12	
95.07	10	150,000,000	1,500,000	62,866,026	628,660	變更核定資本 額	註 13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6.05	10	150,000,000	1,500,000	63,009,126	630,091	執行員工認股 權 1,431 仟元	註 14	
96.08	10	150,000,000	1,500,000	63,166,626	631,666	執行員工認股 權 1,575 仟元	註 15	
96.11	10	150,000,000	1,500,000	64,049,626	640,496	執行員工認股 權 8,830 仟元	註 16	
97.03	10	150,000,000	1,500,000	64,080,626	640,806	執行員工認股 權 310 仟元	註 17	
97.04	10	150,000,000	1,500,000	64,113,126	641,131	執行員工認股 權 325 仟元	註 18	
97.08	10	150,000,000	1,500,000	64,124,126	641,241	執行員工認股 權 110 仟元	註 19	
97.09	20	150,000,000	1,500,000	74,124,126	741,241	現 金 增 資 100,000 仟元	註 20	
97.10	10	150,000,000	1,500,000	74,134,126	741,341	執行員工認股 權 100 仟元	註 21	
97.12	10	150,000,000	1,500,000	81,631,559	816,315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74,974 仟元	註 22	
98.12	10	150,000,000	1,500,000	91,631,559	916,315	現 金 增 資 100,000 仟元	註 23	
103.05	10	150,000,000	1,500,000	103,086,559	1,030,866	現金增資 114,550 千元	註 24	

註 1：86.12.27 八六建二庚字第 286345 號
 註 2：88.10.6 經(88)中字第 88691841 號
 註 3：89.11.01 經(0八九)商字第 089140552 號
 註 4：90.09.06 經(九0)商字第 09001359810 號
 註 5：91.07.10 經授商字第 09101262350 號
 註 6：92.01.08 經授商字第 09101526690 號
 註 7：92.05.26 經授商字第 09201155510 號
 註 8：92.06.27 經授商字第 09232280950 號
 註 9：92.12.30 經授商字第 09233205610 號
 註 10：93.09.07 經授商字第 09332676040 號
 註 11：94.07.05 經授商字第 09401183230 號
 註 12：95.02.13 經授商字第 09501025020 號
 註 13：95.02.13 經授商字第 09501136190 號
 註 14：96.05.22 經授商字第 09601110340 號
 註 15：96.08.21 經授商字第 09601201690 號
 註 16：96.11.26 經授商字第 09601289130 號
 註 17：97.03.10 經授商字第 09701058480 號
 註 18：97.04.17 經授商字第 09701089780 號
 註 19：97.08.28 經授商字第 09701216750 號
 註 20：97.09.17 經授商字第 09701239110 號
 註 21：97.10.20 經授商字第 09701266910 號
 註 22：97.12.05 經授商字第 09701305380 號
 註 23：98.12.15 經授商字第 09801285670 號
 註 24：103.05.23 經授商字第 10301093860 號

2. 股份種類

105年4月9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 普通股	103,086,559	46,913,441	150,000,000	含員工認股權 4,000,000 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105 年 4 月 9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0	1	19	5,344	12	5,376
持 有 股 數	0	133	38,736,123	63,708,871	641,432	103,086,559
持 股 比 例	0%	0%	37.58%	61.80%	0.6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4 月 9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42	51,277	0.05%
1,000 至 5,000	3,740	8,062,303	7.82%
5,001 至 10,000	676	5,724,368	5.55%
10,001 至 15,000	197	2,577,259	2.50%
15,001 至 20,000	166	3,153,090	3.06%
20,001 至 30,000	117	3,049,093	2.96%
30,001 至 50,000	94	3,854,955	3.74%
50,001 至 100,000	62	4,526,430	4.39%
100,001 至 200,000	35	4,765,067	4.62%
200,001 至 400,000	16	4,441,189	4.31%
400,001 至 600,000	6	2,869,012	2.78%
600,001 至 800,000	7	4,989,369	4.84%
800,001 至 1,000,000	4	3,652,084	3.54%
1,000,001 以上	14	51,371,063	49.84%
合 計	5,376	103,086,559	100.00%

2. 特別股：無發行。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05 年 4 月 9 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梁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614,314	15.15%
富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47,779	6.74%
惠哲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6,486,922	6.29%
頂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12,058	5.44%
鄧惠哲	2,885,788	2.80%
陳富州	2,400,000	2.33%
曾國護	1,966,221	1.91%
蘇永昌	1,931,990	1.87%
惠豐投資有限公司	1,665,709	1.62%
朱怡美	1,486,491	1.4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32.8	23.2	29.65
	最 低	19.15	13.1	18.55
	平 均	27.79	20.15	25.89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4.41	14.64	14.97
	分 配 後	13.89	13.64 (未經股東會通過)	-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98,881	103,087	103,087
盈餘	每 股 盈 餘 (註3)	1.18	1.34	0.39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	1 (未經股東會通過)	-
	無償 盈餘配股	-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
投資	本益比 (註5)	20.80	14.01	-
報酬	本利比 (註6)	49.08	18.78	-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0.02	0.05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繳納稅捐。
- (2) 彌補累積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產業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一定比率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另，本公司章程雖未明訂股東紅利之分派比例，惟考量公司財務結構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需要後，本公司未來三年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配案，將至少提撥決算年度之本期稅後淨利百分之五十為現金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1 元總計新台幣 103,086,559 元。惟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提撥成數範圍內，考量本公司獲利情況及參考業界水準，擬具分配案呈薪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決議之，並提報股東會後分配。
- (2) 年度分配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當年度估列入帳，並依其性質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如董事會決配發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5,069,000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8,449,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業經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八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尚待提報股東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因員工酬勞全數擬以現金支付，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決議分派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3,144,000 元及員工紅利新台幣 5,239,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包括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本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無。

(二)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汽車類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 汽車類扭力轉換器零組件。
- 汽車手排變速箱零組件。
- 汽車轉向系統零組件。
- 汽車引擎系統零組件。
- 重型卡車類離合器零組件。
- 船舶類變速箱零組件。
- 產業機械類傳動零組件。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別	103 年營業收入	比重%	104 年營業收入	比重%
汽車類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1,823,276	81.44	1,920,604	80.65
重型卡車離合器零組件	175,595	7.84	150,018	6.30
產業機械類零組件	166,293	7.43	231,680	9.73
加工類	30,397	1.36	42,824	1.80
其他類	43,319	1.93	36,228	1.52
合計	2,238,880	100.00	2,381,35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主要產品	用途/功能
汽車類	● 自動變速箱零組件主要應用於汽車自動變速箱之傳動及換檔裝置 ● 扭力轉換器零組件主要應用於汽車引擎及自動變速箱間之液體扭力轉換裝置
重型卡車類	主要應用於重型卡車離合器
產業機械類	農機、挖土機、雪車等傳動系統模組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開發熱傳動系統的壓縮機斜盤
- ◆開發DISC DRUM CPL.FXD
- ◆自行開發A/Trans Fluid Pump
- ◆開發Housing Asm w/Ball - DIR Clutch
- ◆開發HOUSING ASM W/BALL-OVERRUN CLU
- ◆自行開發AOD, AODE, 4R70W, Forward w/ Solid Shaft, 92-Up
- ◆自行開發5R110W Coast Drum, without 41T Sun Gear, 2007-up
- ◆自行開發48RE Overdrive Planet, 6 Gear (15 Degree Angled Teeth), 1995-up

- ◆自行開發4L60E Input Drum & Shaft no Pilot (300mm, 30 Spl.TC)
(w/Reluctor), 2006-up
- ◆開發Cylinder HEAD
- ◆開發Cylinder Block
- ◆自行開發MDKA/BDKA/MDRA HUB & SPRAG ASSY
- ◆自行開發62TE Planetary Kit (6 in 1)
- ◆自行開發6T40 Reaction Planet, 3 Gear及6T40 Reaction Ring Gear

(二)產業概況

1. 汽車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地緣經濟與地緣政治關係的連結，造成新興區域協定的形成，使得企業必須，適時調整產業布局及分工，以有效降低外在經濟環境變化對未來自身營運的衝擊。

- 甲、參與 TPP 談判的國家終於在 2015 年 10 月初達成協議，最早可於 2017 年底實施，部分關稅將於協定實施時撤除，其他則分階段取消。其中，值得注意的是美、日順利就農產品與汽車等敏感產業達成妥協，雙方在緩衝設計下相互開放市場。
- 乙、TPP 擴大而形成「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的機會大增。稀釋了中國提出「一帶一路」戰略並成功吸引歐洲大國加入亞投行 (AIIB)，所帶來的衝擊。台灣在此面臨的是一項戰略抉擇，非僅經貿自由化的努力。
- 丙、東協共同體 2016 年正式上路，除中國大陸與印度，超過 6 億人口之東協儼然成為亞洲另一大經濟體。東協內部之貨品、服務、投資、技術人才流動都更自由，整體而言東協區域內貿易之關稅減讓比例已有 96%。
- 丁、受到 10 月 TPP 達成基本協議的影響，RCEP 確定了推遲至 2016 年以後的方針，中國將力爭在 2016 年結束「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 (RCEP)」談判。
- 戊、2015 年 3 月中國發布貫穿亞歐非大陸的建設框架——「一帶一路」，以政策引導產業轉型，將國內過剩的產能和勞工，藉著向外擴張的基礎建設輸出，同時搭配推動「亞投行」、「絲路基金」等措施活絡資金。「一帶一路」以沿線中心城市及重點港口為節點，進一步推動合作，共同打造新亞歐大陸橋、中蒙俄、中國—中亞—西亞、中國—中南半島、中巴及孟中印緬六個國際經濟合作走廊，刺激亞洲乃至全球的經濟增長，其倡議釋放沿線國家巨大的經濟發展潛力特別是那些基礎設施落後、投資率和人均收入都比較低的國家，可以在貿易往來方面得到促進，並從基礎設施建設中受益，而中國內地及東盟國家也蘊藏著潛在的機遇，為企業帶來全新商機。
- 己、2015 年 12 月，亞投行全部 57 個意向創始成員國均已簽署《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協定》，聚焦於亞洲的基建發展及其他生產性領域，包括能源和電力、運輸和電訊、農村基礎設施和農業發展、供水和衛生設施、環境保護、城市發展和物流。
- 庚、韓國在完成與美國及歐盟之 FTA 談判與簽署工作後，2015 年 6 月，中國與南韓正式簽訂 FTA，台灣受衝擊行業有鋼鐵、工具機、汽車、面板、石化、紡織、玻璃等七大行業。

綜合分析：

目前亞洲鄰近均各國相當積極加入區域經濟整合，而台灣卻因國內政治意識形態的對立，無論是 TPP、一帶一路、亞投行、東協共同體、RCEP 皆未露出曙光，而逐漸面臨被孤立的局勢，在政治凌駕經濟的氛圍下，台灣企業面臨的挑戰是日趨艱巨，整條產業鏈出走的局勢將再度上演。台灣企業唯有洞察世界政經局勢變化對自

身產業鏈的影響，跟著客戶與產業鏈的腳步布局方可不被世局淘汰。

台灣汽車零配件於全球市場中處上游地位，具完整上中下游生產體系，惟出口通路仰賴美、日、澳等國，加入各項經濟區域整合組織，可提升出口競爭力及擴大外銷版圖，但同時也可能面臨母廠將會採取直接進口替代國產的策略。台灣廠商必須掌握核心技術、強化設計開發能力、提升品質及效率，以降低總體成本，才有辦法強化與歐、美、日等汽車大廠供應鏈關係。

(2) 企業社會責任意識高漲及勞工意識抬頭，精實彈性製造與環保成關鍵趨勢。

甲、中國在 2015 年讓企業勞動合同簽訂率達到 90%，除勞動成本持續上升外，企業承擔的社保整體費率超過 40%且實施強制徵收，到 2015 年中國大陸製造業時薪達到 4.41 美元。

乙、台灣職安法正式上路與大陸生產安全法之頒布，將提高企業本身及產業鏈之營運成本，甚至影響上下游產業鏈之存續，並影響勞工選擇就業選擇，衝擊企業人力需求，提升自動化與彈性的精實製造能力，是未來企業持續營運的關鍵因素。

丙、環保禁令迫使企業必須正視環保問題，製造業的壓力已不止於降低成本，如何掌握國際相關規範，同時發展綠色高值化產業，亦是企業的生存模式之一。

(3) 氣候變遷與能、資源的欠缺，增加企業營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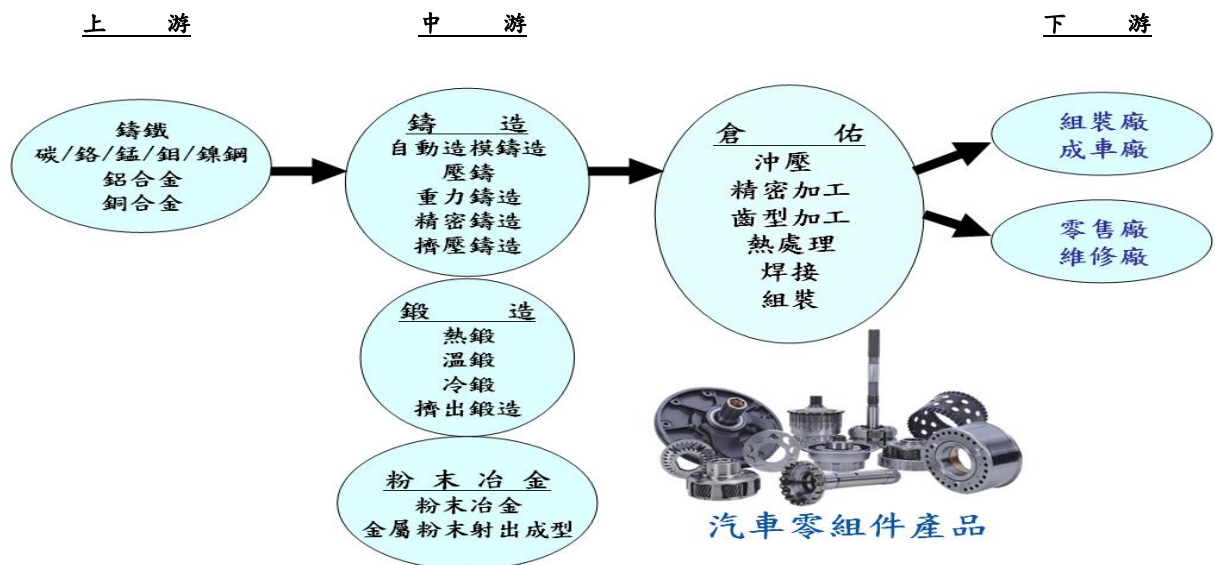
能、資源的欠缺及核能與天然資源的路線之爭，造成價格高漲與波動，迫使企業思考新能源技術的導入或調整生產模式(淘汰舊世代製程)。

(4) 持續創新與跨界結合，加值原有產業鏈

隨著物聯網的興起，單一產業鏈整合或單一技術已無法滿足需求，創新主要來自跨領域技術的整合，企業的關鍵技術將成為吸引跨領域結合的重要因素。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倉佑公司主要產品為汽車變速箱零組件，其產業關連性：材料以鋼料及鋁錠與不銹鋼等為主要原料，經由高溫熔煉與鍛打成型甚至使用澆鑄、粉末冶金等方式予以成型，再經由齒型加工、精密沖壓、機械加工、熱處理、雷射銲接、組裝及功能測試...等製程完成零組件。鍛造及鑄造件棒線部份，以中鋼為第一大廠，其他供應商包括豐興、勤美及順嚮等。茲將其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倉佑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3.1 汽車產業供應鏈的變化與未來發展趨勢

- (1) 在全球化與整併結盟策略日益興起下，汽車零組件供應商大者恆大，侵蝕中小型零組件供應商的生存與獲利空間。小型零組件供應商整體毛利有下滑趨勢，而比起重視製程工法的同業，越重視產品功能創新的零組件廠商，其企業所產生利潤也較能持續增加。
- (2) 因應日益嚴格的全球法規標準，電動化與節能引擎技術成為動力系統發展的兩大重點，為了要達到未來的法規目標，車廠與零組件業者將被迫更積極的尋求相關技術，如：持續進行車體結構改善、因應排放法規的電動化技術與引擎優化技術(小型增壓引擎)來滿足要求。
- (3) 為因應燃油經濟性法規，全球車廠都必須在 2020 年前使 CO2 排放量提升 6~7 成的燃油經濟性。而車體輕量化正是提升燃油經濟性的必要條件之一，傳統汽油引擎系統/驅動系統朝電動化零組件發展。
- (4) 汽車零組件的模組共用化趨勢
 - 甲、OEM 廠或 Tier 1 以全球平台為基礎，進行模組共用化已形成趨勢。最大的優勢在於「降低成本」，如可同時增加採購/生產的規模經濟、縮短開發週期等。最終的目的在於發展出具高度商品競爭力、低成本優勢來生產多種車款的靈活平台。
 - 乙、零件的模組共用化大致可分成兩種類別來看：繼承型共用(同一車型的各代車款中共用同一部件)、跨車型共用(不同車型共用同一部件)。若將模組共用化延展到新能源車輛(如電動車)來看，未來 OEM 廠與零組件業者在價值鏈的涉入層面與程度也將產生不同的差異。
 - 丙、未來零組件業者在研發、生產階段，尤其是關鍵零組件，相關佔比將有明顯提高趨勢。反觀 OEM 廠，則做為系統整合者，未來將專注核心技術研發、銷售與行銷上。
- (5) 鋁材、樹脂材料、碳纖維、復合材料…等新材料的研發與應用，降低現有材料生產製造成本，並達到輕量化的目標。【來源：中商情報網(<http://www.askci.com/>) 2014/1/24】
- (6) 3D 打印技術應用於汽車零部件的試樣，提高整個開發效率，縮短上市周期，降低成本。【來源：中商情報網(<http://www.askci.com/>) 2014/1/24】

3.2 全球變速箱市場分析

- (1) 因成本考量，翻修業者大量取用回收變速箱的零件，替代一部分的新品採購；也利用更多的網路搜尋製造商，縮短冗長的通路，直接向製造商採購以降低成本，改變翻修市場經營模式。
- (2) 中國市場已經成為全球汽車市場競爭的縮影，全球三大獨立自動變速器生產商均已進入中國市場。
- (3) 來自博世公司的調研資料顯示，到 2020 年全球各主要汽車市場 AT 將繼續佔據主要比例。但是在不同的國家和地區，各自動變速器技術的發展有很大差異。比如歐洲 DCT 發展較強，亞洲 CVT 的增長較強，北美 AT 依然為主導。而中國由於自動變速器產業剛剛開始，未來的市場發展可能會出現多種技術並存的局面。【資料來源：金屬產業智網、IEK 產業情報網、東方汽車網】
- (4) AT、CVT、DCT 隨著技術的發展也在不斷在向著擁有更大變速比的高檔位邁進，以縮短換擋時間、提高效率，也使得車輛在燃油經濟性上有更好的表現。到 2020 年，5 速、6 速變速箱的份額將逐漸減小，9 速變速箱將逐漸在量產車上出現。此外，無級變速箱的搭載率也將增長。【資料來源：http://www.engley.com/chinese/news_142.html】

- (5) 受制於電池等方面的技術瓶頸和充電設施不足的限制，新能源車短期內仍不能完全替代傳統汽車。傳統汽車採用機械式的動力比新能源汽車更容易實現減少油耗、降低排放的目的，且傳統汽車龐大的數量基礎，也讓汽車製造廠商更傾向於在傳統動力總成上不斷創新，無論是 9AT、CVT 還是 DCT 和最終的目的都是提升動力性能、實現油耗的降低。【資料來源：光明網 2014-08-22】
- (6) 目前純電動汽車主流採用無級變速變速箱，但從提升續航里程及整車成本降低角度出發，未來電動汽車將主流採用兩速或三速變速箱，同時大大提升電動車高速表現，電動車搭載多速變速器應該是一個技術趨勢。【資料來源：鳳凰汽車 2014-07-21】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105 年截至 4 月 30 日 (合併自結)
研發費用	36,690	12,761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4	成功開發 4AT 變速箱的活塞座、C 油缸零件 成功開發離合器慣量環 成功開發助力轉向泵殼體零件 成功開發混合動力行星架、機電軸、制動器零件 成功開發 4L80E, 4L85E Drum 成功開發 5R110W Coast Drum 成功開發 6T70, 6T75 Drum 成功開發 6T70/6T75 HUB
105.03.31 止	熱傳動系統的壓縮機斜盤 Housing Asm w/Ball - DIR Clutch HOUSING ASM W/BALL-OVERRUN CLU Cylinder HEAD Cylinder Block MDKA/BDKA/MDRA HUB & SPRAG ASSY 62TE Planetary Kit (6 in 1)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AM 市場

①短期發展計畫

A. 朝經濟生產批量與載運量，提供具發貨倉的貼近市場之服務

B. 增加產品廣度，產品配套組合銷售

②中長期發展計畫

依照客戶屬性：經銷商、零售商、翻修(Rebuilder)，提供差異化之產品(品質分級、價格分級)。運用彈性生產之能力，增加產品廣度及產品配套組合銷售，朝經濟生產批量與載運量，提供具發貨倉的功能之服務。

並運用倉佑核心技術及模具模組化之能力，主動開發高單價、高需求量之自動變速箱零組件，爭取各大車廠自動變速箱零組件之翻修訂單。

(2)OEM 市場

①短期發展計畫

整合台灣與無錫之供應體系資源(技術)，提升加工、組裝、品質量測技術、功能測試之能力，強化與客戶的互動，從客戶公司延伸到其關係企業做市場與產品的拓展

②中長期發展計畫

A. 依照客戶屬性：車廠、系統廠(Tier1、Tier2)，配合客戶發展策略，持續培養專精OEM產品開發及生產線規劃之人才，藉由與OEM客戶多年合作所建立之信任度，爭取切入客戶之先期設計端與客戶協同研發，成為客戶技術合作伙伴，提高客戶的依賴度。

B. 在客戶周邊建立倉儲服務，以提供及時供貨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 銷		726,657	32.45	785,009	32.96
外銷	美洲	992,632	44.34	1,078,154	45.27
	歐洲	160,752	7.18	180,209	7.57
	亞洲	327,605	14.63	337,982	14.20
	其他	31,234	1.40	-	-
合 計		2,238,880	100.00	2,381,354	100.00

註：內銷金額包含對台灣內銷及大陸子公司內銷之金額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汽車零組件中之傳動系統零件相關產品，包含自動變速箱、扭力轉換器、重型卡車離合器等關鍵零組件，其中自動變速箱零組件產品銷售占整體營收比例約達八成以上，其他傳動系統產品亦多屬自動變速箱所衍生之產品，因此評估本公司產業屬性仍歸類於汽車零組件產業。國內生產汽車零組件產品之業者，多屬中小型企業居多，主要以代工產品為主，平均產值不大。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① 根據 IHS 汽車分部的一份最新報告顯示，全球汽車市場將持續升溫至下一個十年的開始。該報告還指出，截至 2021 年底，全球汽車年產量將增長 2100 萬台。
- ② 中國已經成為了全球最大的單一乘用車市場，甚至有望很快趕超整個歐洲。日本與韓國則更關注海外市場的擴張。北美的汽車市場將在國外資本的幫助下繼續維持現有水準，而這也導致了日系韓系汽車產量的下降。歐洲產的車輛在歐洲市場銷售的百分比將從 70% 下降到 2021 年的 50%。【資料來源：車雲網，<http://www.cheyun.com/content/news/2530> 2014/05/15】
- ③ 據 Frost Sullivan 及 Argonne National Laboratory 預估，以及各國所宣告之 EV 產業政策目標預測，預估 2020 年全球汽車(含 HEV、PHEV 及 BEV)銷售達 1 億輛，純電動車(BEV)達 900 萬輛，將占全球汽車市場規模的 9%，至 2030 年，純電動車將達 2,100 萬輛，預估占全球汽車市場規模的 16%。
- ④ 據 Frost Sullivan 及 Argonne National Laboratory 預估，美國政府原先設定要在 2015 年達到 100 萬輛電動車上路的目標，可能要延至 2018 年之後才有機會達成。日本目標在 2020 年時的電動車普及程度能達到 35~50%，而 2030 年時甚至希望普及程度達到 50~70%。中國以電動車為戰略性發展的關鍵產業，2015 年目標純電動車與插電式混合動力車累計產銷量達到 50 萬輛、2020 年則超過 500 萬輛。【資料來源：http://www.wesexpo.com.tw/exhb_detail.jsp?hbid=EX000720】
- ⑤ 根據兆豐國際預估 2016-2018 年全球汽車是場大約維持每年 3% 成長，甲、北美市場美系車種持續技壓日係車種，以 GM 跟 Ford 為主要品

牌，廠商因應銷售持續穩定攀升，廠商庫存也相對維持穩定。從廠商生產量來看，克萊斯勒與 GM 相對較為積極。

乙、歐洲車市仍以西歐為主，持續呈緩步回溫狀態，且寬鬆貨幣政策亦有助於車市的回溫，然德國與法國銷售都呈現低檔整理，而歐豬國家在財務持續改善狀況下(希臘除外)則呈現相對穩定。

丙、而中國車市在歷經連五個月衰退後，重回成長軌道。2015/09 中國國務院通過針對 1.6 公升以下排放量的乘用車採取購置稅減半，可望帶動中國小型乘用車銷售回復。

⑥PwC 預計從 2015 年到 2020 年，全球汽車市場總體呈增長趨勢，預計 2020 年產能將達到 1 億台。【資料來源：http://www.engley.com/chinese/news_142.html】

甲、北美和歐盟是全球汽車的主要增長點，但不會是國內主流汽車廠商的主攻市場，更多機會來自於南非、東歐、發展中的亞太，發展中亞太包括中國、印度、東盟這些地區，今後 7 年左右時間將為全球汽車的增量貢獻 60%份額。

乙、墨西哥因靠近美國及在北美自由貿易聯盟的地位，未來將作為重要的汽車產區而受到重視，預計 2020 年汽車產能將達到 450 萬台。加拿大、日本將是汽車產量滑坡較大的國家，而中國汽車廠商的整體產能利用率將在 2020 年達到 77%

丙、到 2020 年，汽油車與混合動力車的市場份額變化不會太大，而插電式混合動力車和純電動車將實現可觀的增長。

本公司展望未來，全球汽車景氣仍向上，汽車銷售量也快速增長，以優化產線提升產出效率、爭取客戶潛在訂單，並於 2015 年啟動新廠增建計畫(台灣)，以滿足未來訂單產能需求。

(4)競爭利基

①具高度彈性製造能力及售後市場(AM)產品線完整

本公司自設立之初由汽車扭力轉換器零組件相關生產及製造，並進行卡車離合器及自動變速箱生產及研發，由初期代工加工模式進而到加工層次較高之油壓幫浦，成功開發第一組自動變速箱重要組件Planet產品及成功開發Chrysler自動變速箱零組件產品，並與金屬中心合作引進雷射銲接技術。近年來更接獲GM電動車變速箱零組件及變速箱廠6速變速箱關鍵組件開發案，已成功開發累積近30年自動變速箱關鍵零組件之生產技術。汽車傳動系統係佔汽車零組件中重要零件，其精密成形製程及焊接技術，均須透過長期經驗累積，方能滿足客戶對品質、精密度孔隙等條件要求。除此之外，本公司長期為客戶開發各式零組件，累積了可觀的製程精密技術及專業知識，而長期為全球汽車衛星工廠代工之經驗，使其能夠掌握關鍵零組件及配合客戶之需，藉由與OEM廠商與本公司合作之關係，進而掌握未來AM市場產品線之完整性，以利模治具及設備投入達到產製規模經濟。本公司在相關自動變速箱產品領域所建立之品質聲譽已受肯定，不僅提升產品形象，並進一步促成公司營收獲利之成長動力。

②整合優勢精密加工技術，縮短開發時程

本公司從事自動變速箱產品之生產銷售，已有多數之歷史，長期合作之客戶多屬美國、歐美汽車大廠之衛星工廠(Tier1~Tier3)，產品沿革由早期的汽車扭力轉換器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行列，時至今日到自動變速箱、行星齒輪組項目，生產各式汽車傳動系統零組件及組件產品，公司之成長軌跡亦即是伴隨客戶共同開拓市場之歷程，因此所建立之關係極為深遠。本公司終端客戶係國內外汽車大廠，知名客戶包括美國GM、福特FORD、中國大陸奇瑞、國內裕隆集團之華擎及台達電子公司等大型集團企業，其中與台達電子共同開發電動車相關零組件產品，由此可見本公司在汽車供應鏈體系中之重要地位。如同台灣產業群聚的高效率經營型態，本公司長期以來與供應商建立密切合作關係，形成重要之供應鏈體系，由於本公司產品眾多，除了考量本公司生產設備及產能外，另會針對各委外廠商之生產能力、生產設備及技術等多方能力進行評估，藉由自主的技術優勢輔以協力廠商加工成形技術，將有效將產品開發時程縮短，以增加客戶群產品上市之優勢，已成為本公司重要之競爭利基。

③產品品質通過各種認證，深獲客戶信賴

本公司於民國88年即已通過ISO9002品保認證，於民國89年通過汽車業國際品質管理制度QS 9000品保認證及於93年通過汽車業國際品質管理制度ISO/TS 16949品保認證，產品從設計、開發、製造、品檢及銷售各階段，均有相關制度及作業標準進行工作規範，品質系統受許多國際大廠稽核並有實績肯定。由於汽車傳動零組件係汽車動力系統的總成，攸關汽車行駛之舒適感及操作性能，品質管理體系嚴謹，故品質認證為立足汽車產業市場之重要關鍵因素。

本公司除通過各項品質管理機構認證外，更積極提升生產技術、投入自動化生產設備及購置自動化檢測設備，進而降低生產過程中人為操作，並針對每一項出廠之產品進行嚴格控管。由於相關品質管理體系認證取得不易，國內外汽車零件大廠並有內部品質管理檢測系統，且定期於生產工廠進行各項稽核及檢驗作業，本公司已通過國內外各汽車零組件大廠認證通過，並與全球知名品牌建立長期穩定配合關係，產品品質聲譽卓著，因此不斷吸引潛在客戶爭取合作，已成為本公司拓展市場之利器。

④所營業務進入障礙高

現今市場主流之自動變速箱零組件包含扭力轉換器、行星齒輪組、離合器殼及油壓泵浦等，其中牽涉之金屬製程技術廣且複雜，設備投資金額龐大，一般中小企業進入之技術及資金障礙極高。由於本公司已建立相當規模之模具開發及鑄造、鍛造件及熱處理生產線，並已投資多條自動化檢測生產線，國內除和大公司外尚無其他相似之業者，若欲建立同樣規模生產線，需投入鉅額資金並累積相當時間之生產經驗，且本公司產品從與衛星工廠研究開發及至商品生產，需經過冗長之設計、產品認證及工廠檢驗等，每樣零件部品所需時程通常2~3年方可上市，且汽車零組件供應體系較其他產業關聯度高，產品一經過認證並供應後，由於產

品開發初期品質認證嚴格及開發時期長，致不易更換供應商以保有供應體系完整性及即時性，以本公司目前所建立之生產規模，他公司欲加入汽車傳動系統產業進入障礙極高。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1. 近年來產品逐漸朝多元化發展，由 AT、CVT、DCT，並跨足至混合動力與純電動，延長產品與市場戰線。
2. 整線多工站傳送技術與自動傳送大型沖床設備導入，將可以滿足 OEM 大量沖壓件產能需求，與價格競爭力。
3. 在沖壓及雷射銲接領域已深耕多年，且掌握沖壓模具自主設計開發之能力，透過沖壓與銲接之技術能力改變產品之工法，因此，在薄板成形之輕量化產品方面，具競爭優勢。
4. 擁有夾治具之設計能力可以克服產品輕量化加工過程中面臨變形的風險。
5. 長期為 AM 客戶開發各式零組件，累積了可觀的製程精密技術及逆向工程技術見長，藉由與 OEM 廠商與本公司合作之關係，掌握未來 AM 市場產品線之完整性。

②不利因素

- A. 集團內外部資源之整合程度不夠，導致因部分特殊材料或特殊製程取得不易，影響接單能力

因應對策：

- a. 整合集團內部資源及供應體系，提高特殊材料及特殊製程取得能力與降低原料供應價格及供應來源風險。
- b. 配合產品組合調整，重新整合及調整集團資源之運用，針對量少且附加價值低之產品，予以淘汰或外包，以達集團資源效益最大化。
- c. 以母公司資源支援子公司營運，降低集團營運成本，提高集團資源運作效率。

- B. 關鍵產品功能測試及量測技術能力仍無法滿足未來朝系統件發展之需求和產品研發與製造之整合管理人才不足，影響產品開發評估能力與開發時程

因應對策：

- a. 產品聚焦化，朝重點客戶之產品來累積技術能量。
- b. 購置特殊設備及瓶頸技術設備，提高關鍵技術自製能力。
- c. 透過產學研合作機制，培養人才、發展特殊技術或功能測試能力。
- d. 購置模治具加工設備及加工人才培育，提升模治具自製率。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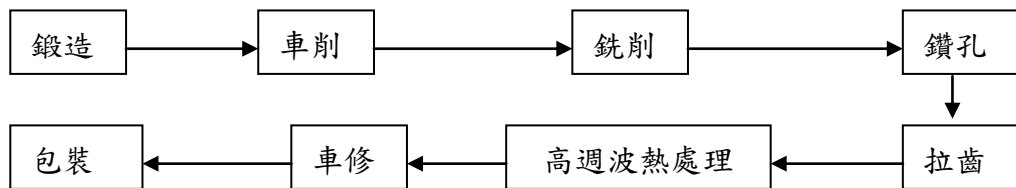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汽車自動變速箱之傳動及換檔裝置
扭力轉換器零組件	汽車引擎及自動變速箱間之液體扭力轉換裝置
離合器零組件	重型卡車之離合裝置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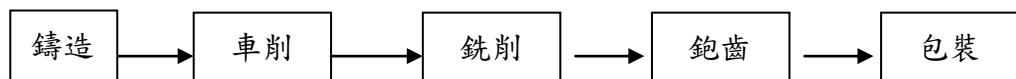
① 扭力轉換器零組件

以扭力轉換器之 Hub Turbine 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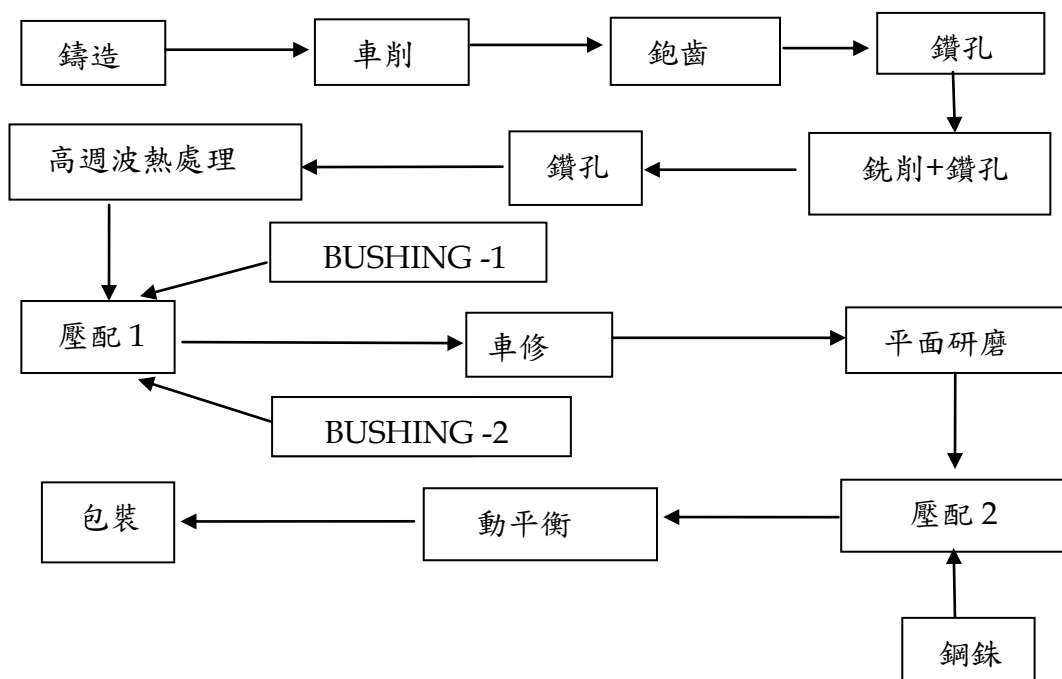
② 離合器零組件

以離合器之 ADJUSTING RING 說明如下：



③ 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以自動變速箱 4L80E DRUM 說明如下：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鑄造件	勤美、鑫立、湖北航特、蘇州勤美達	良好
鍛造件	順嚮、晉嚮、益如、來富、嘉善貫德	良好
板材	泰豪、春源、鏡興、Sumikin、蘇州翔樓	良好
棒材	睿成、鑫琪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名單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Q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 104 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來富汽車	133,425	12.97	-	來富汽車	125,396	12.72	-	來富汽車	29,031	9.86	-
2	其他	895,119	87.03	-	其他	860,261	87.28	-	其他	265,316	90.14	-
	進貨淨額	1,028,544	100.00		進貨淨額	985,657	100.00		進貨淨額	294,347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為鍛造件、鑄造件、板材及棒材等，104 年度之進貨金額佔該年度進貨淨額超過 10% 以上之供應商為來富，104 年度無重大異常變化。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Q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PH	278,453	12	-	PH	278,436	12	-	PH	130,177	21	-
2	VO	238,543	11	-	VO	267,885	11	-	VO	71,492	11	-
3	CY	237,178	11	-	TR	191,770	8	-	TR	51,311	8	-
4	TR	228,639	10	-	CY	142,421	6	-	VA	46,290	7	-
5	其他	1,256,067	56	-	其他	1,500,842	63	-	其他	333,256	53	-
	銷貨淨額	2,238,880	100		銷貨淨額	2,381,354	100		銷貨淨額	632,526	100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汽車產業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應用領域涵蓋汽車及機械等產業，銷售對象包括國外知名汽車大廠及主要汽車維修廠經銷通路商，銷售地區則以美洲、歐洲及亞洲等地區為主。客戶 PH、VO、CY 及 TR 公司增加銷售主係大陸車市及北美 AM 市場持續成長，客戶大量拉貨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個；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汽車類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26,956	17,521	2,054,457	24,597	15,988	1,871,976		
重型卡車離合器零組件	1,226	858	115,612	1,103	772	103,974		
產業機械類零組件	930	582	124,334	844	528	112,480		
加工類	54	38	14,745	48	34	13,253		
其他類	103	85	21,867	92	76	19,655		
合 計	29,269	19,084	2,331,015	26,684	17,398	2,121,338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個；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汽車類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3,296	659,186	7,154	1,164,090	3,227	660,027	7,554	1,260,577		
重型卡車離合器零組件	-	14	1,099	175,581	-	-	933	150,018		
產業機械類零組件	213	31,260	312	135,033	119	79,407	299	152,273		
加工類	39	30,397	-	-	40	42,824				
其他類	24	5,800	153	37,519	10	2,751	129	33,477		
合計	3,572	726,657	8,718	1,512,223	3,396	785,009	8,915	1,596,34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直接	705	536	527
	間接	232	240	229
	合計	937	776	756
平均年歲		33	31.4	34.8
平均服務年資		4.6	3.8	5.6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2%	3%	3%
	大專	24%	31%	31%
	高中	33%	41%	39%
	高中以下	40%	26%	2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依據嘉義縣環境保護局嘉環廢字1050009681號函，本公司於105年4月份成功一廠進行鐵屑槽的切削液回收時，因管路破損致廢液滲出造成洩漏排入雨水下水道，立即採取洩漏矯正措施防止污染範圍擴大，為預防避免再發將此破損管線廢除，回收作業改至鐵屑槽旁；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收到處份之公函，預估處份損失金額約6千元~63萬元間。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實施情形：

除了具競爭力的薪資、年節獎金、績效獎金及員工分紅等薪酬保障外，為照顧同仁，本公司另設有下列各項員工福利制度及措施：

1. 基於「保障員工安全」，本公司各權責單位依規定辦理下列業務：

- （1）於到職日即為職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意外險，給予相關保障。
- （2）依工作性質發給員工制服及工作鞋。
- （3）依法辦理勞工健康檢查。

(4)成立勞安室及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落實各項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2.基於「改善職工生活」，本公司提供員工下列各項設備及措施：

(1)設置員工宿舍，方便遠距同仁住宿。

(2)設置膳食場所、設備及人員，免費提供職工午餐及加班用餐。

(3)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按月依銷貨收入及下腳收入提撥一定比率作為職工福利金，辦理各項職工福利活動及補助。包含：住院慰問、結婚/喪葬補助、生日禮金、節日慰勞、旅遊補助、社團補助等，並不定期舉辦各類康樂活動。

(4)職工福利委員會下成立多元文康社團，提供職工下班休閒娛樂。

3.為「增進員工知能素質」：

(1)本公司建構有完整的訓練體系，包含專業職能、核心職能、管理職能訓練及技職認證制度。人資部亦設有教育訓練專員，遵循 TTQS(台灣訓練品質系統)要求，不定期舉辦各項職工訓練及講習活動。

(2)設置閱覽室，提供職工書報雜誌之閱讀。

4.為「安定員工退休生活」：

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入台銀退休金專戶，為支付職工退休金預作準備。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針對選擇勞退新制之員工，由公司按月提繳 6%之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各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且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並落實於內部各項管理辦法及程序。

2.本公司重視勞資雙向溝通，除定期舉行勞資會議鼓勵勞資間自願性的諮商與合作外，亦持續於既有的基礎上透過各層級會議，強化與同仁雙向、即時的溝通，以促進勞資和諧，共創企業與員工的雙贏。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統籌主辦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額度管理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擔保品管理銀行：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授信銀行團：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期： 2015/12/10 本 授信案各項授 信之授信期間 均約定為：自 本授信案首次 動用日起算至 屆滿5年之日 止。 2015/12/17- 2020/12/17	授信額度 本合約之授信總額度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暨美金壹仟萬元整。各分項授信額度如下： (一)甲項授信：新臺幣伍億元整，一次動用完畢且不得循環動用，限由倉佑實業使用。 (二)乙項授信：新臺幣伍億元整，得分次動用，並得循環動用，限由倉佑實業使用。 (三)丙項授信：美金陸佰貳拾伍萬元整，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限由Giant及(或)Business使用。 (四)丁項授信：美金參佰柒拾伍萬元整，得分次動用，並得循環動用，限由Giant及(或)Business使用	本合約存續期間內，倉佑實業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規定： (一)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100%(含)以上。 (二)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維持在160%(含)以下。 (三)有形淨值：即股東權益減無形資產，應維持在新臺幣壹拾億元(含)以上。 (四)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折舊、攤銷與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應維持在2倍(含)以上。 前述財務比率與規定應依倉佑實業每年度及第二季經額度管理銀行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書為基礎，自二〇一五年度財務報告書起，每半年核計一次，並於額度管理銀行認為必要時隨時核計。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IFRS)	102 年 (IFRS)	103 年 (IFRS)	104 年 (IFRS)	105 年 Q1 (IFRS)
流動資產		—	1,100,330	1,227,734	1,407,810	1,492,391	1,579,4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04,622	1,230,623	1,350,880	1,311,890	1,307,204
無形資產		—	1,659	2,537	5,515	4,786	4,299
其他資產		—	164,721	159,204	238,664	166,105	164,061
資產總額		—	2,571,332	2,620,098	3,002,869	2,975,172	3,055,0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529,672	582,419	1,078,338	663,560	660,468
	分配後	—	575,488	633,962	1,129,881	766,646 (註3)	—
非流動負債		—	918,112	861,895	386,709	679,365	723,6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1,447,784	1,444,314	1,465,047	1,342,925	1,384,071
	分配後	—	1,493,600	1,495,857	1,516,590	1,446,011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1,031,285	1,085,055	1,424,666	1,509,476	1,543,474
股本		—	916,315	916,315	1,030,865	1,030,865	1,030,865
資本公積		—	—	—	145,471	145,471	145,4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128,814	169,273	236,276	320,845	361,500
	分配後	—	67,213	117,730	184,733	217,759 (註3)	—
其他權益		—	(13,844)	(533)	12,054	12,295	5,63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92,263	90,729	113,156	122,771	127,50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1,123,548	1,175,784	1,537,822	1,632,247	1,670,980
	分配後	—	1,077,732	1,124,241	1,486,279	1,529,161 (註3)	—

註：(1)本公司於100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母公司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IFRS)	102 年 (IFRS)	103 年 (IFRS)	104 年 (IFRS)
流動資產			—	778,836	883,615	893,740	878,87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32,674	340,808	421,287	458,2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10,293	824,556	934,419	915,982
無形資產			—	987	2,044	5,166	4,566
其他資產			—	129,168	100,165	156,881	136,981
資產總額			—	2,151,958	2,151,188	2,411,493	2,394,6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352,698	335,046	704,387	330,926
	分配後		—	398,514	386,589	755,930	434,012 (註3)
非流動負債			—	767,975	731,087	282,440	554,2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1,120,673	1,066,133	986,827	885,141
	分配後		—	1,166,489	1,117,676	1,038,370	988,227 (註3)
股 本			—	916,315	916,315	1,030,865	1,030,865
資本公積			—	—	—	145,471	145,4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128,814	169,573	236,276	320,845
	分配後		—	82,998	117,730	184,733	217,759 (註3)
其他權益			—	(13,844)	(533)	12,054	12,295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	1,031,285	1,085,055	1,424,666	1,509,476
	分配後		—	985,469	1,033,512	1,373,123	1,406,390 (註3)

註：(1) 本公司於100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2) 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 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3.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1,332,975	1,135,979	—	—	—
基金及投資		103,636	—	—	—	—
固定資產		1,460,677	1,309,080	—	—	—
無形資產		24,094	23,857	—	—	—
其他資產		104,693	93,828	—	—	—
資產總額		3,026,075	2,562,744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38,805	517,093	—	—	—
	分配後	1,038,805	562,909	—	—	—
長期負債		928,196	896,754	—	—	—
其他負債		6,442	6,054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73,443	1,419,901	—	—	—
	分配後	1,973,443	1,465,717	—	—	—
股本		916,315	916,315	—	—	—
資本公積		14,348	11,360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687)	99,771	—	—	—
	分配後	(18,687)	53,955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0,560	24,526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1,513)	—	—	—
未實現重估增值		366	—	—	—	—
少數股權		99,741	92,384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52,632	1,142,843	—	—	—
	分配後	1,052,632	1,097,027	—	—	—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4.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母公司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968,291	814,878	—	—	—
基金及投資		426,809	333,014	—	—	—
固定資產		1,003,267	910,769	—	—	—
無形資產		7,236	7,899	—	—	—
其他資產		77,307	77,151	—	—	—
資產總額		2,482,910	2,143,711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07,734	340,581	—	—	—
	分配後	807,734	386,397	—	—	—
長期負債		716,271	746,617	—	—	—
其他負債		6,014	6,054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30,019	1,093,252	—	—	—
	分配後	1,530,019	1,139,068	—	—	—
股本		916,315	916,315	—	—	—
資本公積		14,348	11,360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687)	99,771	—	—	—
	分配後	(18,687)	53,955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0,560	24,526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1,513)	—	—	—
未實現重估增值		366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2,891	1,050,459	—	—	—
	分配後	952,891	1,004,643	—	—	—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 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IFRS)	103 年 (IFRS)	104 年 (IFRS)	105 年 Q1 (IFRS)
營業收入	—	1,964,001	1,815,350	2,238,880	2,381,354	632,526
營業毛利	—	338,203	286,156	346,407	402,360	113,183
營業損益	—	142,096	105,706	145,263	200,774	64,9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8,248	8,120	2,332	(8,031)	(3,279)
稅前淨利	—	133,848	113,826	147,595	192,743	61,6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4,269	88,262	119,846	150,803	47,471
停業單位損失	—	3,480	(9,239)	(7,418)	(340)	—
本期淨利(損)	—	107,749	79,023	112,428	150,463	47,4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8,801)	19,029	17,604	(4,495)	(8,7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948	98,052	130,032	145,968	38,73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112,123	85,442	116,967	138,528	40,65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4,374)	(6,419)	(4,539)	11,935	6,8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96,426	99,586	131,133	136,353	33,9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7,478)	(1,534)	(1,101)	9,615	4,735
每股盈餘	—	1.22	0.93	1.18	1.34	0.39

註：(1) 本公司於100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2) 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母公司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IFRS)	103 年 (IFRS)	104 年 (IFRS)
營業收入	—	1,463,072	1,256,722	1,371,617	1,463,659
營業毛利	—	310,785	244,283	289,214	281,113
營業損益	—	156,705	111,377	135,769	135,9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6,644)	(1,965)	9,288	38,311
稅前淨利	—	140,061	109,412	145,057	174,225
本期淨利	—	112,123	85,442	116,967	138,5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5,697)	14,144	14,166	(2,1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426	99,586	131,133	136,353
每股盈餘	—	1.22	0.93	1.18	1.34

註：(1) 本公司於100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2) 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987,093	1,988,049	—	—	—
營業毛利		240,643	349,827	—	—	—
營業利益		11,030	143,882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8,187	54,529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5,711	54,830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23,506	143,581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7,308	114,112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利益		17,308	114,112	—	—	—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0.18	1.29	—	—	—
	追溯調整後	0.18	1.29	—	—	—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4.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母公司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445,099	1,463,072	—	—	—
營業毛利		197,245	310,701	—	—	—
營業利益		25,628	155,960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248	38,745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7,626)	(48,418)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21,250	146,287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1,250	146,287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利益		16,550	118,458	—	—	—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0.18	1.29	—	—	—
	追溯調整後	0.18	1.29	—	—	—

註：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年度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簽證會計師	江佳玲 曾光敏	江佳玲 陳珍麗	江佳玲 陳珍麗	陳珍麗 吳秋燕	陳珍麗 吳秋燕
查核意見	修正式無保留 意見	修正式無保留 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報)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IFRS)	103 年 (IFRS)	104 年 (IFRS)	105 年 Q1 (IFRS)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6.30	55.12	48.79	45.14	45.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54.86	163.91	141.07	174.87	182.1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207.74	210.8	130.55	224.91	239.15
	速動比率	—	117.94	131.52	78.52	139.26	147.51
	利息保障倍數	—	4.46	5.62	8.32	11.10	18.6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3.90	3.62	3.99	3.7	3.83
	平均收現日數	—	94	101	91	99	95
	存貨週轉率 (次)	—	3.31	3.31	3.72	3.52	3.5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4.73	5.36	5.36	5.16	5.74
	平均銷貨日數	—	110	110	98	104	1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1.44	1.43	1.73	1.79	1.9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0.70	0.70	0.80	0.8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5.01	3.77	4.56	5.56	6.68
	權益報酬率 (%)	—	9.98	6.87	8.29	9.49	1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14.99	11.41	13.60	18.66	23.93
	純益率 (%)	—	5.49	4.35	5.02	6.32	7.5
	每股盈餘 (元)	—	1.22	0.93	1.18	1.34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32.96	49.99	21.59	41.53	2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68.21	303.74	140.20	137.16	130.5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5.74	7.92	5.80	6.14	4.2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2.23	2.52	2.16	1.94	1.70
	財務槓桿度	—	1.39	1.27	1.15	1.10	1.0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流動及速動比率：104 年償還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致使流動及速動比率較 103 年度上升。
2. 利息保障倍數：104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使 104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103 年度增加。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104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
4. 純益率：係 104 年營收及稅後增加，使 104 年度純益率增加。
5.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 104 年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較 103 年減少使得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減少，致使 10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 103 年增加。

註：本公司於 100 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報)

年 度 (註)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IFRS)	103 年 (IFRS)	104 年 (IFRS)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2.08	49.56	40.92	36.9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95.31	217.76	180.69	223.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20.82	263.73	126.88	265.58
	速動比率	—	115.77	156.52	69.44	146.60
	利息保障倍數	—	1.86	6.37	10.60	11.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4.36	4.22	4.03	3.88
	平均收現日數	—	84	86	91	94
	存貨週轉率 (次)	—	3.06	2.80	2.86	2.9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4.65	5.69	6.03	7.33
	平均銷貨日數	—	119	130	128	1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1.61	1.52	1.47	1.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0.68	0.58	0.57	0.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5.83	4.62	5.60	6.25
	權益報酬率 (%)	—	11.40	8.07	9.32	9.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15.29	11.94	14.07	16.90
	純益率 (%)	—	7.66	6.80	8.53	9.46
	每股盈餘 (元)	—	1.22	0.93	1.18	1.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36.42	61.34	27.13	48.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74.8	375.2	173.65	156.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5.26	6.41	5.78	3.7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77	1.98	1.76	1.86
	財務槓桿度	—	1.25	1.20	1.11	1.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流動及速動比率：104 年償還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致使流動及速動比率較 103 年度上升。
2.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 104 年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減少，致使 10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 103 年增加。
3. 現金再投資比率：係 104 年度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減少，致使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註：本公司於 100 年度並未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

上列比率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報）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5.21	55.41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5.61	155.80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8.32	219.69	—	—	—
	速動比率		78.43	129.79	—	—	—
	利息保障倍數(倍)		1.58	4.62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3	4.00	—	—	—
	平均收現日數		79	91	—	—	—
	存貨週轉率(次)		3.31	3.33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	5.78	—	—	—
	平均銷貨日數		110	110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1	1.44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71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0	5.26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9	10.40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淨利	1.20	15.70	—	—	—
		稅前淨利	2.57	15.67	—	—	—
	純益率(%)		0.87	5.74	—	—	—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0.18	1.29	—	—	—
		追溯調整後	0.18	1.29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47	31.53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70	94.91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2	5.54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61	2.22	—	—	—
	財務槓桿度		(0.38)	1.38	—	—	—

註：各項財務比率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資料計算。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報）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62	51.00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6.97	197.98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9.88	239.26	—	—	—
	速動比率		71.86	130.47	—	—	—
	利息保障倍數(倍)		1.6	5.58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4	4.29	—	—	—
	平均收現日數		75	85	—	—	—
	存貨週轉率(次)		3.09	3.06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5	2.00	—	—	—
	平均銷貨日數		118	119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4	1.61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68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2	6.14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8	11.83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淨利	2.8	17.02	—	—	—
		稅前淨利	2.32	15.96	—	—	—
	純益率(%)		1.15	8.10	—	—	—
	每股盈餘(元)	追溯調整前	0.18	1.29	—	—	—
		追溯調整後	0.18	1.29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68	34.83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24	75.50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7.34	4.94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21	1.78	—	—	—
	財務槓桿度		(2.87)	1.25	—	—	—

註：各項財務比率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資料計算。

上列比率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 77 頁。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第90頁至第149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150頁至第216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等之議案，其中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及吳秋燕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及證交法第十四條之四、第三十六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1. 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底	104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07,810	1,492,391	84,581	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0,880	1,311,890	(38,990)	(2.89)
無形資產	5,515	4,786	(729)	(13.22)
其他資產	198,150	136,289	(61,861)	(31.22)
資產總額	3,002,869	2,975,172	(27,697)	(0.92)
流動負債	1,078,338	663,560	(414,778)	(38.46)
長期負債	367,868	661,913	294,045	79.93
其他負債	18,723	17,452	(1,271)	(6.79)
負債總計	1,465,047	1,342,925	(122,122)	(8.34)
普通股股本	1,030,865	1,030,865	—	—
保留盈餘	236,276	320,845	84,569	35.79
其他權益	12,054	12,295	241	2.00
非控制權益	113,156	122,771	9,615	8.50
股東權益總計	1,537,822	1,632,247	94,425	6.14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1. 無形資產：主要係104年度提列各項攤提所致。
 2. 其他資產：主要係預付設備款陸續於104年度驗收完成，轉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流動負債：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及以長期借款償還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 長期負債：主要係簽訂104年聯貸案。
 5. 保留盈餘：主要係本期主係104年獲利成長，使保留盈餘增加。
-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底	104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93,740	878,876	(14,864)	(1.66)
長期股權投資	421,287	458,212	36,925	8.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4,419	915,982	(18,437)	(1.97)
無形資產	5,166	4,566	(600)	(11.61)
其他資產	156,881	136,981	(19,900)	(12.68)
資產總額	2,411,493	2,394,617	(16,876)	(0.70)
流動負債	704,387	330,926	(373,461)	(53.02)
長期負債	263,717	536,763	273,046	103.54
其他負債	18,723	17,452	(1,271)	(6.79)
負債總計	986,827	885,141	(101,686)	(10.30)
普通股股本	1,030,865	1,030,865	—	—
保留盈餘	236,276	320,845	84,569	35.79
其他權益	12,054	12,295	241	1.96
股東權益總計	1,424,666	1,509,476	84,810	5.95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1. 無形資產：主要係 104 年度提列各項攤提所致。				
2. 其他資產：主要係預付設備款陸續於 104 年度驗收完成，轉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流動負債：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及以長期借款償還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 長期負債：主要係簽訂 104 年聯貸案。				
5. 保留盈餘：主要係本期主係 104 年獲利成長，使保留盈餘增加。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238,880	2,381,354	142,474	6.36
營業成本(註)	1,892,473	1,978,994	86,521	4.57
營業毛利(註)	346,407	402,360	55,953	16.15
營業淨利	145,263	200,774	55,511	38.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	2,332	(8,031)	(10,363)	(444.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47,595	192,743	45,148	30.59
所得稅費用	(27,749)	(41,940)	(14,191)	51.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19,846	150,803	30,957	25.83
停業單位淨利(損失)(註)	(7,418)	(340)	7,078	95.42
本期淨利(註)	112,428	150,463	38,035	33.83

增減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且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產能利用率大幅成長及成本改善效益下，使104年之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成長，致營業淨利亦較103年度同期增加。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人民幣對美元貶值，所產生之兌換損失，致使營業外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104年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未含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損失

(2)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371,617	1,463,659	92,042	6.71
營業成本	1,082,403	1,182,546	100,143	9.25
營業毛利(註)	289,214	281,113	(8,101)	(2.80)
營業淨利(註)	135,769	135,914	145	0.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88	38,311	29,023	312.4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註)	145,057	174,225	29,168	16.74
所得稅費用(註)	(28,090)	(35,697)	(7,607)	27.08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註)	116,967	138,528	21,561	18.43
本期淨利(註)	116,967	138,528	21,561	18.43

增減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且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主要係轉投資利益增加，致使營業外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2. 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103年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3. 所得稅費用：主要係104年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未含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損失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年	104年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2,772	275,562	42,7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1,362	97,485	(243,87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0,038	(119,463)	(169,50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42,790仟元，主要係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243,877仟元，主要係103年有購置土地及擴充產線所致。			
(3)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169,501仟元，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現金流量 C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84,866	192,217	221,318	55,765	0	0
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預期公司獲利持續成長，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興建新廠房及增購置機器設備，使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申請銀行融資，使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4)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綜上影響下，預計全年營運資金充裕，尚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係為興建新廠及產線擴充，其資金主要係來自於營運資金與銀行借款，因此尚無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4.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投資成本	最近一年度認 列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Giant Finance Inc.	449,023	36,329	發展國際貿易	投資大陸子公司之損失
All-Aspect International Corp.	1,621	305	發展國際貿易	轉口貿易收入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26,348	4,312	發展國際貿易	投資大陸子公司之損失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363,363	27,834	發展國際貿易	投資大陸子公司之損失
無錫德賓汽車變速器有 限公司	25,976	(210)	-	-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 公司	293,538	23,890	提升研發能力，穩定 加工品質及供貨進 度	受同業競爭及人力成本 支出增加影響，獲利能 力有限

轉投資總額雖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六十，惟本公司已依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於公司章程規定，轉投資他公司而為有限責任股東時，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但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一百。

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針對毛利偏低之情形採行提出改善製程以降低成本、爭取新訂單以降低固定成本之攤提及增添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人員流動之風險。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104年度長短期銀行借款利率區間約在1.83-2.31%，近年來市場利率多在低檔變動，有利於本公司融資利率之議訂。本公司財務部專責人員將或不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隨時注意國際及國內金融市場的變化，且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與充裕的額度。

(2)匯率變動

本公司產品外銷比重佔整體營業收入約八成，外銷部分以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為主要計價，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係有相當之影響。本公司103年度及104年度之匯兌(損)益分別為17,682仟元及4,493仟元，佔該年度稅前淨利比率分別為12.19%及2.58%，為了規避匯率波動對獲利可能造成的影響，本公司除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充分掌握外匯市場變化情形，作為業務人員報價之依據，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業利潤產生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對客戶及供應商之報價，以市場機動調整者居多，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目前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亦未進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另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細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細則」、「對外背書保證辦法」等作業辦法並經股東會通過，以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與各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情事，業已遵循相關作業辦法執行。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離合器工廠濕式雙離合專案的hub零件；
- ◆6AT變速箱活塞座零件；
- ◆導入PUMP HUB（管頭類）車洗複合式專機加工技術，提高hub零件的加工能力
- ◆持續開發DCT的hub零件
- ◆5R110W Coast Drum, without 41T Sun Gear, 2007-up
- ◆48RE Overdrive Planet, 6 Gear (15 Degree Angled Teeth), 1995-up
- ◆4L60E Input Drum & Shaft no Pilot (300mm, 30 Spl. TC) (w/ Reluctor), 2006-up
- ◆DISC DRUM CPL.FXD
- ◆A/Trans Fluid Pump

105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40,939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管理經營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且相關單位亦隨時注意最新政策及相關法令變動，提供管理階層相關決策所需，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控制及營業活動，確保公司運作順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務及研發部門經常性針對市場產品及技術之演變趨勢進行分析，並隨時注意產業之供需變化及製程演變，以及時掌握科技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本公司將不斷提升產品製程之品質與效率，並積極開發新產品，以維持競爭優勢，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目前尚不致有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並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以獲取員工向心力與客戶認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進行併購之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為優化產線提升產出效率和爭取客戶潛在訂單，其資金主要係來自於營運資金與銀行借款，以本公司營運穩定現金流入增加並未有構成重大風險之虞。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網絡係採取多元管道原則，每一種主要原料均有二家以上之供貨來源且為本公司長期配合之供應商，並持續開發新貨源，以排除供應不足甚或斷料之風險，故本公司進貨來源無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含汽車類自動變速箱零組件、重型卡車離合器零組件、產業機械業類零組件等零組件，主要應用領域涵蓋汽車及機械等產業，本公司與主要客戶皆維持穩定良好之合作關係，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外知名汽車大廠及主要汽車維修廠經銷通路商，而對各主要客戶之銷貨金額隨個別客戶經營狀況而有增減，惟皆仍維持相當之銷售金額。本公司與既有客戶維繫長久合作關係，另致力於開發新客戶，以擴大並分散業務來源，尚無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一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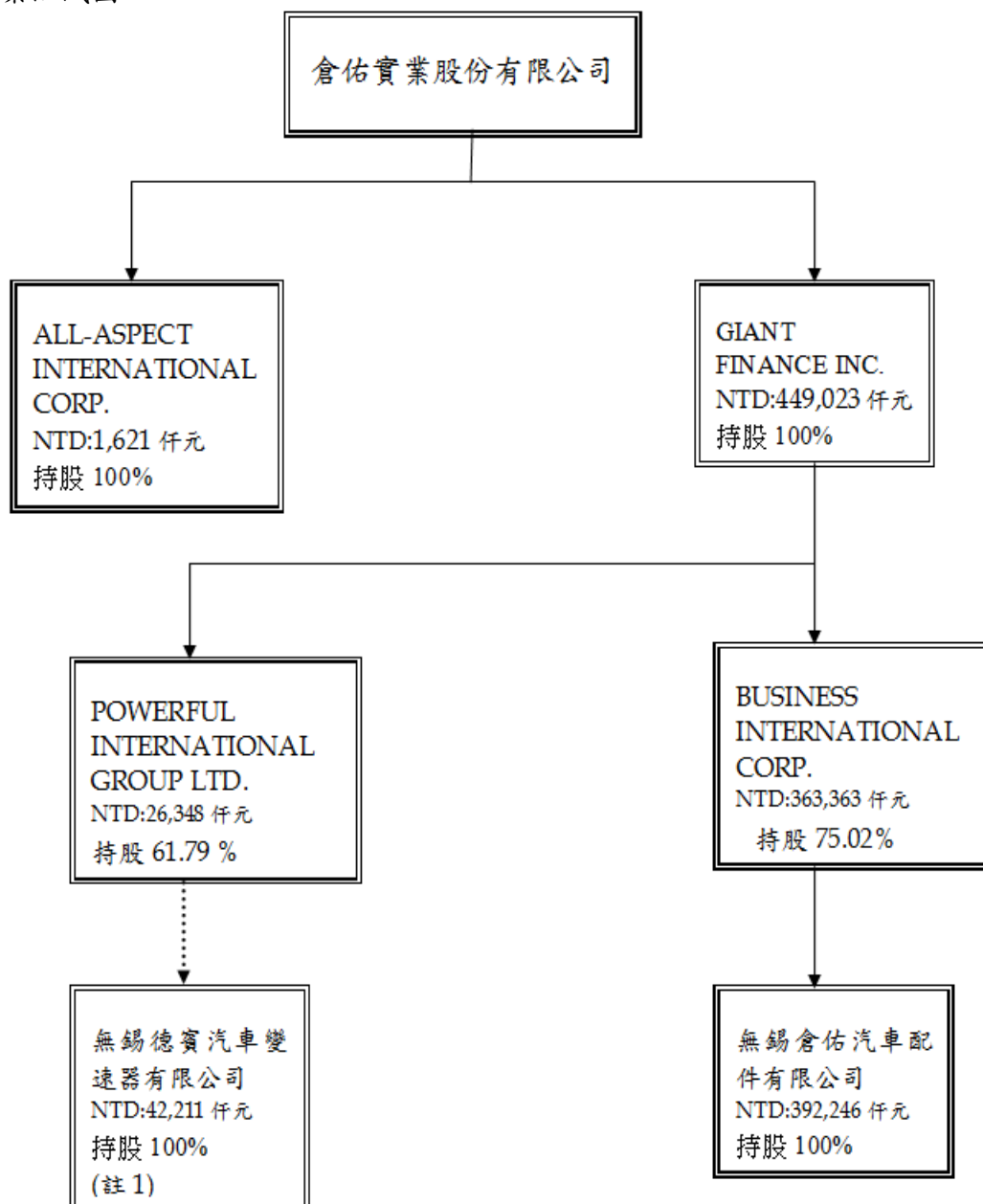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詳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50頁至216頁。

(二)關係報告書：無。

(三)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無錫德賓汽車變速器有限公司於 104 年 12 月已依中國當地法令清算完畢。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4.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美金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Giant Finance Inc.	2002.8.15	No. 38, Cheng-Kong 2 nd St., Min-Hsiung Industrial Park, Chia Yi Count, Taiwan, R.O.C.	USD13,795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All-Aspect International Corp.	1999.1.4	No. 38, Cheng-Kong 2 nd St., Min-Hsiung Industrial Park, Chia Yi Count, Taiwan, R.O.C.	USD50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2003.11.3	No. 38, Cheng-Kong 2 nd St., Min-Hsiung Industrial Park, Chia Yi Count, Taiwan, R.O.C.	USD1,315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2002.8.15	No. 38, Cheng-Kong 2 nd St., Min-Hsiung Industrial Park, Chia Yi Count, Taiwan, R.O.C.	USD15,010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無錫德賓汽車變速器有限公司	2004.3.1	江蘇省無錫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錫梅路69號	USD1,300	汽車零配件、汽車變速器及再生變速器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2004.1.20	江蘇省無錫市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錫梅路69號	USD12,000	研發設計生產變速器及配件、汽車及摩托車模具、夾具、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五金件，經營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匯率：32.825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Giant Finance Inc.	負責人	Tsangyow Industrial Co., Ltd 代表人鄧惠哲	13,795	100%
All-Aspect International Corp.	負責人	Tsangyow Industrial Co., Ltd 代表人鄧惠哲	50	100%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董事 董事	Great Oce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代表人林榮福	502	38.21%
		Giant Finance Inc. 代表人鄧惠哲	813	61.79%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負責人	Giant Finance Inc. 代表人鄧惠哲	11,260	75.02%
		Tigerthch Industrial Co., Ltd 代表人:蘇鑫城	3,750	24.98%
無錫德賓汽車變速器有限公司	董事長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代表人林榮福	(註)	100%
	董事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代表人蘇祈澤		
	董事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代表人楊昌忠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鄧惠哲	(註)	100%
	董事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蘇祈澤		
	董事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蘇錦柱		

註：此為有限公司。

無錫德賓汽車變速器有限公司出資額:42,211 仟元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出資額:392,246 仟元

4. 各 關 係 企 業 營 運 概 況

104.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註1)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仟股)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Giant Finance Inc. (註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449,023	426,555	13,795	100.00	426,555	-	權益法	36,329	-	-
All-Aspect International Corp. . (註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621	31,657	50	100.00	31,657	-	權益法	305	-	-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 (註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26,348	1,868	813	61.79	1,868	-	權益法	4,312	-	-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註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363,363	365,238	11,260	75.02	365,238	-	權益法	27,834	-	-
無錫德賓汽車變速箱有限公司. (註2)	汽車零配件、汽車變速箱及再生變速箱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25,976	0	800	61.79	0	-	權益法	(210)	-	-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註2)	研發設計生產變速箱及配件、汽車及摩托車模具、夾具、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五金件等，經營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293,538	270,107	9,043	75.02	270,107	-	權益法	23,890	-	-

註1：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均未上市(櫃)掛牌，故無市價參考資料。

註2：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美金匯率：32.825

人民幣匯率:5.03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中山路18號

電話：(05)220-08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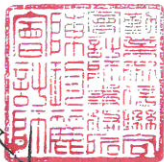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84,866	4	\$ 54,359	2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 -	-	\$ 130,000	5
1151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八)	379	-	286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四)	4,689	-	7,76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八)	293,222	12	316,233	13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四)	89,134	4	155,38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二五)	79,702	4	56,907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34,579	1	31,10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61	-	465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148,633	6	144,667	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36	-	28,679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	-	7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九)	-	-	56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九)	15,644	1	23,326	1
1310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390,930	16	401,598	17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27,000	1	186,800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	-	4,5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及二五)	11,247	1	24,60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29,680	1	30,14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30,926	14	704,387	29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78,876	37	893,740	37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536,763	22	263,717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	458,212	19	421,287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11,263	1	11,8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一、二五、二六及二七)	915,982	38	934,419	39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六)	6,189	-	6,923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4,566	-	5,16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54,215	23	282,440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九)	26,591	1	35,889	2		負債總計	885,141	37	986,827	41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二五)	32,496	2	49,022	2	2XXX	權益 (附註十七)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二一及二六)	2,378	-	678	-	3110	普通股股本	1,030,865	43	1,030,865	4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75,516	3	71,292	3	3200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	145,471	6	145,471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15,741	63	1,517,753	6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218	1	18,52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782	1	19,78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70,845	11	197,973	8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320,845	13	236,276	10
						3400	其他權益	12,295	1	12,054	-
						3XXX	權益總計	1,509,476	63	1,424,666	59
1XXX	資產總計	2,394,617	100	2,411,49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94,617	100	2,411,49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420,714	97	\$1,341,221	98
4660	加工收入淨額	42,945	3	30,396	2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五）	1,463,659	100	1,371,6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一、十六、十八及二五）	1,182,546	81	1,082,403	79
5900	營業毛利	281,113	19	289,214	2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43,607	3	51,345	4
6200	管理費用	71,240	5	76,92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352	2	25,17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5,199	10	153,445	11
6900	營業淨利	135,914	9	135,769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260	-	1,7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363	1	25,720	2
7050	財務成本	(13,946)	(1)	(12,964)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6,634	3	(5,267)	-
7000	合 計	38,311	3	9,288	1
7900	稅前淨利	174,225	12	145,057	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十九)	(\$ 35,697)	(3)	(\$ 28,090)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8,528</u>	<u>9</u>	<u>116,967</u>	<u>9</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六、十七及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911)	-	1,90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95	-	(3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845	1	17,423	1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13,554)	(1)	(2,25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50)	-	(2,57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2,175)	-	14,166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6,353</u>	<u>9</u>	<u>\$ 131,133</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u>\$ 1.34</u>		<u>\$ 1.18</u>	
9810	稀 釋	<u>\$ 1.34</u>		<u>\$ 1.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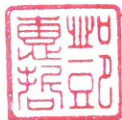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 發行股票溢價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餘 保留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6,315	\$ -	\$ 9,977	\$ 19,782	\$ 139,514	\$ 169,273	(\$ 533)	\$1,085,055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544	-	(8,544)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51,543)	(51,543)	-	(51,543)
		-	-	8,544	-	(60,087)	(51,543)	-	(51,543)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116,967	116,967	-	116,967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	-	-	-	-	1,579	1,579	12,587	14,166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546	118,546	12,587	131,133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七)	114,550	144,333	-	-	-	-	-	258,883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二二)	-	4,210	-	-	-	-	-	4,210
T1	股份發行成本 (附註四)	-	(3,072)	-	-	-	-	-	(3,07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30,865	145,471	18,521	19,782	197,973	236,276	12,054	1,424,666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七)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697	-	(11,697)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51,543)	(51,543)	-	(51,543)
		-	-	11,697	-	(63,240)	(51,543)	-	(51,543)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138,528	138,528	-	138,528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	-	-	-	-	(2,416)	(2,416)	241	(2,17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6,112	136,112	241	136,353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30,865	\$ 145,471	\$ 30,218	\$ 19,782	\$ 270,845	\$ 320,845	\$ 12,295	\$1,509,4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74,225	\$145,05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6,924	88,473
A20200	攤銷費用	19,286	14,597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利益）	(3,688)	3,906
A20900	財務成本	13,946	12,964
A21200	利息收入	(260)	(1,79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21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6,634)	5,26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2)	(12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822	13,66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254	(8,91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3)	2,49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63
A31150	應收帳款	23,446	(20,00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795)	(52,12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9)	384
A31200	存 貨	1,205	(62,5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68	(5,246)
A32130	應付票據	(3,073)	225
A32150	應付帳款	(66,112)	20,93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71	9,9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514	23,91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27)	1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361)	9,77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45)	(3,232)
A33000	營運收取之現金	209,962	202,16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0	1,79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043)	(14,91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3,608)	(1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9,571</u>	<u>188,95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70,58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435)	(192,9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1	21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55)	(4,297)
B059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8,643	16,09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800	3,24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1,755)	(40,48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3,9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521)	(322,6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0,000)	1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81,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66,000)	(297,5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543)	(51,543)
C04600	現金增資	-	258,883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3,07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6,543)	36,76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0,507	(96,95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359	151,3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866	\$ 54,3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74 年 1 月，主要經營下列業務：

- (一) 其他機械製造及批發業(自動變速箱、傳動系統)。
- (二) 船舶及其零件製造及批發業。
- (三)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及批發業。
- (四)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自動變速箱、傳動系統)。

本公司於 93 年 6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3 年 5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令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係自104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四。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104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係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IAS 19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首次適用修訂後IAS 19時，本公司於編製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選擇不予揭露103年度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4.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1「首次採用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2013年版IFRSs對本公司103年1月1日及103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資訊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金管會於105年3月10日公布自106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IFRSs公報範圍，為IASB於105年1月1日前發布，並於106年1月1日生效之IFRSs(不含IFRSs 9「金融工具」及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107年起開始適用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 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 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

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年度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該準則闡明，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

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

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三)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資訊參閱附註八。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而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減損評估

如附註四(七)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是項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參酌類似性質、功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實際耐用年限及市場剩餘價值為基礎，未來資產實際使用年限可能受到科技發展或營運使用情形而有變動。

與生產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

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該等調整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所得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95	\$ 38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8,492	51,87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35,879	2,100
	<u>\$84,866</u>	<u>\$54,359</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0.80~6.20	0.88

七、其他金融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 1,878	\$ 178
質押定期存款	500	50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	4,500
	<u>\$ 2,378</u>	<u>\$ 5,178</u>
流 動	\$ -	\$ 4,500
非 流 動	2,378	678
	<u>\$ 2,378</u>	<u>\$ 5,178</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1.285	1.09～1.36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379	\$ 286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應收帳款	\$295,550	\$322,249
減：備抵呆帳	2,328	6,016
	<u>\$293,222</u>	<u>\$316,233</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15～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逾期在 1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歷史經驗評估，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274,309	\$276,665
逾期 1 至 30 天	15,519	31,274
逾期 31 至 90 天	4,097	7,464
逾期 91 天以上	1,625	6,846
	<u>\$295,550</u>	<u>\$322,249</u>

備抵呆帳（群組評估減損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6,016	\$ 2,144
加：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3,688)	3,906
減：實際沖銷	-	34
年底餘額	<u>\$ 2,328</u>	<u>\$ 6,016</u>

九、存 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158,473	\$123,579
在 製 品	157,241	202,653
原 料	37,250	47,889
物 料	37,966	27,477
	<u>\$390,930</u>	<u>\$401,598</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80,187 千元及 1,082,403 千元，其中包括：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 13,877	\$ 9,541
存貨盤虧	834	22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8,125)	(13,549)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5,248)	6,863
	<u>\$ 1,338</u>	<u>\$ 3,076</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子 公 司		
非上市（櫃）公司		
Giant Finance Inc. (Giant)	\$426,555	\$391,067
All-Aspect International Corp. (AAI)	31,657	30,220
	<u>\$458,212</u>	<u>\$421,28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股權百分比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Giant	100%	100%
AAI	100%	100%

本公司於 103 年度增加對 Giant 之投資金額為 70,582 千元（美金 2,250 千元）。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四及附表五。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及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4,704	\$	421,434	\$	903,124	\$	8,220	\$	20,217	\$	13,957	\$	-	\$	1,681,656																
增 添		2,300		-		70,103		2,152		2,276		126		4,208		81,165																
處 分		-		-		(7,775)		(3,631)		(5,580)		-		-		(16,98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7,004	\$	421,434	\$	965,452	\$	6,741	\$	16,913	\$	14,083	\$	4,208	\$	1,745,83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6,393	\$	616,441	\$	6,409	\$	16,498	\$	11,496	\$	-	\$	747,237																
折舊費用		-		9,318		85,123		535		1,166		782		-		96,924																
處 分		-		-		(7,658)		(3,429)		(5,580)		-		-		(16,667)																
減損損失		-		-		2,359		-		-		-		-		2,35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05,711	\$	696,265	\$	3,515	\$	12,084	\$	12,278	\$	-	\$	829,853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17,004	\$	315,723	\$	269,187	\$	3,226	\$	4,829	\$	1,805	\$	4,208	\$	915,982																

103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2,411	\$	421,842	\$	825,241	\$	7,925	\$	21,269	\$	14,261	\$	1,502,949									
增 添		102,293		-		90,570		1,348		1,252		-		195,463									
處 分		-		(408)		(12,687)		(1,053)		(2,304)		(304)		(16,756)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314,704</u>	\$	<u>421,434</u>	\$	<u>903,124</u>	\$	<u>8,220</u>	\$	<u>20,217</u>	\$	<u>13,957</u>	\$	<u>1,681,656</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7,483	\$	556,440	\$	6,782	\$	16,908	\$	10,780	\$	678,393									
折舊費用		-		9,318		75,646		595		1,894		1,020		88,473									
處 分		-		(408)		(12,684)		(968)		(2,304)		(304)		(16,668)									
迴轉減損損失		-		-		(2,961)		-		-		-		(2,96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96,393</u>	\$	<u>616,441</u>	\$	<u>6,409</u>	\$	<u>16,498</u>	\$	<u>11,496</u>	\$	<u>747,237</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314,704</u>	\$	<u>325,041</u>	\$	<u>286,683</u>	\$	<u>1,811</u>	\$	<u>3,719</u>	\$	<u>2,461</u>	\$	<u>934,419</u>									

因部分產品受生命週期之影響，本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本公司於 104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359 千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 年

機電動設備 5 年

景觀工程及圍牆等 7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5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本公司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81,165	\$195,463
預付設備款減少	(16,526)	-
利息資本化	(1,433)	(2,129)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8,229</u>	<u>(392)</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71,435</u>	<u>\$192,942</u>

十二、其他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待售模具	\$ 20,406	\$ 17,396
留抵稅額	5,920	8,174
預付費用	2,798	2,988
其他	<u>556</u>	<u>1,590</u>
	<u>\$ 29,680</u>	<u>\$ 30,148</u>
非流動		
待攤模具	\$ 74,925	\$ 70,681
其他	<u>591</u>	<u>611</u>
	<u>\$ 75,516</u>	<u>\$ 71,292</u>

十三、借 款

（一）短期借款－僅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銀行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2.31%	<u>\$130,000</u>

（二）長期借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		
銀行借款	\$567,500	\$452,500
減：遞延聯貸案主辦費用	3,737	1,983
一年內到期部分	<u>27,000</u>	<u>186,800</u>
長期借款	<u>\$536,763</u>	<u>\$263,717</u>

明細如下：

浮動利率借款到期日	重大條款	有效利率 (%)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104聯貸案—甲項)	109.12 自106年6月起按半年分8期攤還	1.8632	\$ 500,000	\$ -
台灣土地銀行(101聯貸案—甲項)	106.12 已於104年12月提早清償	2.31	-	452,500
彰化商業銀行	107.06 按月分36期攤還	1.83	<u>67,500</u>	<u>-</u>
			<u>\$ 567,500</u>	<u>\$ 452,500</u>

104年聯貸案

本公司於104年12月與彰化銀行等12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1,000,000千元暨子公司美金10,000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簡稱104年聯貸案)以償還原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所需。

本公司依約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另在上述授信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及子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104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符合上述聯貸合約之規定。

十四、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914	\$ 4,041
非因營業而發生	<u>2,775</u>	<u>3,721</u>
	<u>\$ 4,689</u>	<u>\$ 7,762</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89,134</u>	<u>\$155,389</u>

應付票據

上述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係支付代扣稅款、電腦系統維護費、廠房保全費用等產生者。

應付帳款

購買原物料之賒帳期間為30~120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五、其他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負 債		
其他應付款		
應付加工款	\$ 44,043	\$ 47,166
應付薪資	43,282	40,492
應付模具款	13,915	9,381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 事酬勞（附註十八）	13,518	8,383
應付未休假獎金	5,782	5,097
應付設備款	137	8,366
其 他	27,956	25,782
	<u>\$148,633</u>	<u>\$144,667</u>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 10,270	\$ 11,887
折讓準備	876	12,708
其 他	101	13
	<u>\$ 11,247</u>	<u>\$ 24,608</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871	\$ 39,1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682)	(32,1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189</u>	<u>\$ 6,92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40,012</u>	(<u>\$ 27,955</u>)	<u>\$ 12,057</u>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u>771</u>	(<u>566</u>)	<u>205</u>
認列於損益	<u>909</u>	(<u>566</u>)	<u>343</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770)	-	(1,770)
計畫資產報酬	-	(90)	(90)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7)	-	(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u>35</u>)	<u>-</u>	(<u>3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12</u>)	(<u>90</u>)	(<u>1,902</u>)
雇主提撥	<u>-</u>	(<u>3,575</u>)	(<u>3,575</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9,109</u>	(<u>32,186</u>)	<u>6,923</u>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141	-	141
利息費用（收入）	<u>807</u>	(<u>699</u>)	<u>108</u>
認列於損益	<u>948</u>	(<u>699</u>)	<u>249</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84	-	884
計畫資產報酬	-	(123)	(12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358	-	3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u>1,792</u>	<u>-</u>	<u>1,79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34</u>	(<u>123</u>)	<u>2,91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 -	(\$ 3,894)	(\$ 3,894)
福利支付	(2,220)	2,220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0,871	(\$ 34,682)	\$ 6,189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彙總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189	\$255
推銷費用	6	9
管理費用	33	54
研究發展費用	21	25
	<u>\$249</u>	<u>\$34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750	2.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125	2.1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257)
減少 0.25%	\$ 1,20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222
減少 0.25%	(\$ 1,17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3,800	\$ 3,6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 年	16 年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1,500,000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103,087	103,087
已發行股本	\$1,030,865	\$1,030,865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5 月 13 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455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2.6 元溢價發行，溢價金額列入資本公積 144,333 千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030,865 千元，已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餘額係股票發行溢價所產生者，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1. 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4. 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5. 員工紅利，依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得低於 3%。
6. 董事酬勞，依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得高於 5%。
7.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公司章程所載可分配盈餘提撥一定比率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八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u>103 年度</u>	<u>102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11,697	\$ 8,544		
股東現金股利	51,543	51,543	\$ 0.50	\$ 0.50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3,853	
股東現金股利	103,086	\$ 1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4 年度</u>	<u>103 年度</u>
年初餘額	\$ 12,054	(\$ 5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845	17,423
相關所得稅	(2,354)	(2,962)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103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 13,554)	(\$ 2,259)
相關所得稅	<u>2,304</u>	<u>385</u>
年底餘額	<u>\$ 12,295</u>	<u>\$ 12,054</u>

十八、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4,493	\$ 17,682
出售待售模具利益	4,449	6,534
其 他	<u>6,421</u>	<u>1,504</u>
	<u>\$ 15,363</u>	<u>\$ 25,720</u>

(二) 財務成本

	104 年度	103 年度
借款利息	\$ 15,379	\$ 15,093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u>1,433</u>	<u>2,129</u>
	<u>\$ 13,946</u>	<u>\$ 12,964</u>

利息資本化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433	\$ 2,129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	2.24~5.02	2.22~2.52

(三) 折舊及攤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6,924	\$ 88,473
無形資產及模具(帳列其 他非流動資產)	<u>19,286</u>	<u>14,597</u>
	<u>\$ 116,210</u>	<u>\$ 103,07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880	\$ 82,860
營業費用	<u>5,044</u>	<u>5,613</u>
	<u>\$ 96,924</u>	<u>\$ 88,47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312	\$ 13,183
管理費用	686	586
研究發展費用	<u>1,288</u>	<u>828</u>
	<u>\$ 19,286</u>	<u>\$ 14,597</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12,338	\$ 11,226
確定福利計畫	<u>249</u>	<u>343</u>
	<u>12,587</u>	<u>11,569</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277,708	249,910
其他	<u>41,167</u>	<u>36,147</u>
	<u>318,875</u>	<u>286,057</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	<u>-</u>	<u>4,210</u>
	<u>\$331,462</u>	<u>\$301,83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50,641	\$223,727
營業費用	<u>80,821</u>	<u>78,109</u>
	<u>\$331,462</u>	<u>\$301,836</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當年度稅後可能發放盈餘之金額為基礎之 5% 及 3% 計算，103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 5,239 千元及董事酬勞 3,144 千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8,449 千元及董事酬勞 5,069 千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4.5% 及 2.7%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員工紅利	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事酬勞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金額	\$ 5,239	\$ 3,144	\$ 2,631	\$ 1,579

上述各次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淨外幣兌換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1,460	\$ 28,08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6,967)	(10,407)
淨外幣兌換利益	<u>\$ 4,493</u>	<u>\$ 17,682</u>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682	\$ 20,3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5,531	2,53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78</u>	<u>572</u>
	<u>26,491</u>	<u>23,42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9,206</u>	<u>4,66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697</u>	<u>\$ 28,09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	<u>\$174,225</u>	<u>\$145,05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9,618	\$ 24,660
稅上加計之收益	270	3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531	2,53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278</u>	<u>57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5,697</u>	<u>\$ 28,09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算差異	(\$ 2,354)	(\$ 2,962)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103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 2,304	\$ 38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495	(323)
	<u>\$ 445</u>	<u>(\$ 2,90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565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5,644</u>	<u>\$23,32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12,289	(\$ 892)	\$ -	\$ 11,39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6,955	(6,228)	-	10,727
其他	<u>6,645</u>	<u>(2,673)</u>	<u>495</u>	<u>4,467</u>
	<u>\$35,889</u>	<u>(\$ 9,793)</u>	<u>\$ 495</u>	<u>\$26,59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11,651	\$ -	(\$ 2,304)	\$ 9,34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79)	-	2,354	975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528</u>	<u>(587)</u>	<u>-</u>	<u>941</u>
	<u>\$11,800</u>	<u>(\$ 587)</u>	<u>\$ 50</u>	<u>\$11,263</u>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11,122	\$ 1,167	\$ -	\$ 12,28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6,060	895	-	16,955
虧損扣抵	6,192	(6,192)	-	-
其 他	<u>6,790</u>	<u>178</u>	<u>(323)</u>	<u>6,645</u>
	<u>\$ 40,164</u>	<u>(\$ 3,952)</u>	<u>(\$ 323)</u>	<u>\$ 35,88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12,036	\$ -	(\$ 385)	\$ 11,65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4,341)	-	2,962	(1,379)
未實現兌換利益	<u>818</u>	<u>710</u>	<u>-</u>	<u>1,528</u>
	<u>\$ 8,513</u>	<u>\$ 710</u>	<u>\$ 2,577</u>	<u>\$ 11,800</u>

(五)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 5 年免稅	101 年～105 年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270,845</u>	<u>197,973</u>
	<u>\$270,845</u>	<u>\$197,97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19,477</u>	<u>\$ 4,969</u>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2.97%（預計）及 14.46%（實際）。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本年度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38,528</u>	<u>\$116,967</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3,087	98,8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557</u>	<u>29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3,644</u>	<u>99,17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運輸設備供營業所需，租約將於 107 年 2 月到期。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1,651
1~5 年	<u>1,789</u>
	<u>\$ 3,440</u>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之租賃保證金為 1,700 千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召開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案依公司法保留 10%由員工認購，員工已於 103 年 5 月以每股 22.6 元參與認購新股，本公司依規定於給予日衡量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並認列薪資費用 4,210 千元，並同額貸記資本公積－認股權，是項資本公積已於員工行使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

103 年度上述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單 位 (千 股)
本年度給與	1,146
本年度行使	(1,010)
本年度放棄	(136)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4.168</u>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3 年 3 月
給與日股價	26.55 元
執行價格	22.60 元
預期波動率(%)	35.81
存續期間	50 天
無風險利率(%)	1.54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1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210 千元。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除須依借款銀行融資合約規定維持特定財務比率外(參閱附註十三)，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460,644	\$462,107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840,798	920,17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存款、借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損 益	\$ 2,963	\$ 2,849	\$ 549	\$ 1,044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7,234	\$ 50,810
金融負債	563,763	580,51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性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

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165 千元及 5,297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借款及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信用風險相對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甲 集 團	<u>\$44,184</u>	<u>\$73,731</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本公司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1 個 月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1.83~1.8632	\$ -	\$ 6,781	\$ 20,528
無附息負債		74,959	192,079	9,997
財務保證負債		-	-	29,543
		<u>\$ 74,959</u>	<u>\$ 198,860</u>	<u>\$ 60,068</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2.31	\$ -	\$ 90,321	\$ 231,550
無附息負債		90,422	224,023	13,684
財務保證負債		-	-	63,300
		<u>\$ 90,422</u>	<u>\$ 314,344</u>	<u>\$ 308,534</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111,579	\$ 63,065
	其他關係人	<u>2,089</u>	<u>3,596</u>
		<u>\$ 113,668</u>	<u>\$ 66,661</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140 天。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子 公 司	\$ 32,185	\$ 34,165
其他關係人	<u>108,230</u>	<u>63,209</u>
	<u>\$ 140,415</u>	<u>\$ 97,374</u>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貨到付款及月結 60～140 天付款。

(三)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不含關係人之放款及借款）

資產負債表日之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79,160	\$ 56,131
	其他關係人	<u>542</u>	<u>776</u>
		<u>\$ 79,702</u>	<u>\$ 56,907</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 36</u>	<u>\$ 3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4,511	\$ 8,385
	其他關係人	<u>30,068</u>	<u>22,723</u>
		<u>\$ 34,579</u>	<u>\$ 31,108</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u>	<u>\$ 72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未收取保證。104 及 103 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預收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動負債	子 公 司	\$ 1,330	\$ 1,330
	其他關係人	<u>594</u>	<u>594</u>
		<u>\$ 1,924</u>	<u>\$ 1,924</u>

(五)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今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訂購機器設備一套，合約總價為 102,200 千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 30% 價款 30,660 千元。

(六) 對關係人放款（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子 公 司	<u>\$ -</u>	<u>\$ 28,643</u>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 -	\$ 772

(七) 取得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952	\$ -	\$ 381	\$ -	\$ 264	\$ -

(八)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餘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 426,725	\$ 269,025
	(美金13,000 千元)	(美金 8,500 千元)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上述背書保證將不致產生重大保證損失。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 及 10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括薪資、紅利及獎金）	\$19,146	\$18,757
退職後福利	518	563
	<u>\$19,664</u>	<u>\$19,3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長、短期借款皆由董事長以個人名義作為擔保。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為向銀行長短期借款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品：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4,829	\$694,41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500
	<u>\$645,329</u>	<u>\$694,918</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一及二五所述外，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簽訂之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金額分別為 109,813 千元及 64,674 千元，其中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為 74,872 千元及 14,292 千元。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081	32.825	(美金：新台幣)	\$298,099
歐 元	1,530	35.88	(歐元：新台幣)	54,913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13,959	32.825	(美金：新台幣)	458,21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3	32.825	(美金：新台幣)	1,750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0,260	31.65	(美金：新台幣)	324,729
歐 元	2,780	38.47	(歐元：新台幣)	106,947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 13,340	31.65	(美金：新台幣)	\$421,28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58	31.65	(美金：新台幣)	39,816
歐 元	66	38.47	(歐元：新台幣)	2,539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104 年度			
美 金	32.825	(美金：新台幣)	\$5,493
歐 元	35.88	(歐元：新台幣)	<u>249</u>
			<u>\$5,742</u>
103 年度			
美 金	31.65	(美金：新台幣)	\$6,133
歐 元	38.47	(歐元：新台幣)	(<u>7,225</u>)
			(<u>\$1,092</u>)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1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 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 年 度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最 高 額 度 餘 額	年 底 額 度 餘 額							名 稱	價 值	貸 與 限 額 (註 2)	總 限 額 (註 2)
0	本 公 司	Giant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 65,650 (USD 2,000 千元)	\$ 65,650 (USD 2,000 千元)	\$ -	-	註 1	\$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 -	\$ 603,790	\$ 603,790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Business)	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	是	65,650 (USD 2,000 千元)	65,650 (USD 2,000 千元)	-	-	註 1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603,790	603,790

註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 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四十為最高限額，本公司關係企業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應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淨值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於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無錫倉佑)	子公司	\$ 724,548	\$ 246,188 (USD 7,500 千元)	\$ 98,475 (USD 3,000 千元)	\$ 29,543 (USD 900 千元)	\$ -	7	\$ 1,207,580	Y	N	Y
		Giant	子公司	724,548	246,188 (USD 7,500 千元)	164,125 (USD 5,000 千元)	57,444 (USD 1,750 千元)	-	11	1,207,580	Y	N	N
		Business	子公司	724,548	262,600 (USD 8,000 千元)	164,125 (USD 5,000 千元)	68,933 (USD 2,100 千元)	-	11	1,207,580	Y	N	N
					\$ 426,725 (USD13,000 千元)								

註：本公司依「背書保證實施辦法」，對海外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六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餘額	佔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無錫倉佑	子公司	銷貨	(\$111,579)	8	T/T 140 天	\$ -	-	(\$ 79,160)	21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Giant AAI	薩 摩 亞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449,023	\$449,023	13,795,000	100	\$426,555	\$ 35,818 305	\$ 36,329 305	註
				1,621	1,621	50,000	100	31,657			
								<u>\$458,212</u>			

註：未實現銷貨毛利已銷除。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本 年 年 底		本公司直接	被 投 資 公 司	或間接投資	本 年 度 認 列	年 底 投 資	截至本年底止
				自 台 灣 匯 出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自 台 灣 匯 出	之 持 股		本 年 度 損 益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回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無錫德賓汽車變速器有限公司（無錫德賓）	汽車零配件等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 42,211 (USD 1,300)	註 1	\$ 25,976 (USD 800)	\$ -	\$ -	\$ 25,976 (USD 800)	(\$ 340)	61.79	(\$ 210)	\$ -	\$ -
無錫倉佑	研發設計生產變速器及配件、五金件等經營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392,246 (USD 12,000)	註 1	293,538 (USD 9,043)	-	-	293,538 (USD 9,043)	31,845	75.02	23,890	270,107	-
							<u>\$ 319,514</u> (USD 9,843)					

本 年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2 及 3)
\$319,514 (USD9,843)	\$905,686

註 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無錫德賓已於本年度清算完成。

註 2：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1,509,476 \times 60\% = \$905,686$ 。

註 3：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實收資本 8 千萬元以上者，其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付款條件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單價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無錫倉佑	子 公 司	銷 貨 進 貨	\$111,579 32,185	T/T 140 天 T/T 60 天	\$ - -	- -	\$ 79,160 (4,511)	21 (4)	\$ - 420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嘉義縣民雄鄉福樂村中山路18號
電話：(05)220-08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鄧 惠 哲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3,021	8	\$ 166,285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二七及二八）	\$ 29,543	1	\$ 193,300	6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32,265	1	3,35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4,689	-	7,76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621,346	21	628,405	2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322,437	11	379,089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七）	542	-	77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30,068	1	22,72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七）	1,583	-	2,38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189,331	6	186,450	6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	-	1,06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7,192	1	23,326	1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565,502	19	558,090	19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四及十一）	-	-	7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	-	3,376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七及二八）	27,000	1	221,493	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	-	7,98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七）	43,300	1	44,188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十四）	38,132	1	36,09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63,560	22	1,078,338	3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92,391	50	1,407,810	47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七及二八）	661,913	22	367,868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二七、二八及二九）	1,311,890	44	1,350,880	4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263	1	11,918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786	-	5,51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八）	6,189	-	6,9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29,816	1	40,51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79,365	23	386,709	13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七）	34,332	1	89,017	3	2XXX	負債總計	1,342,925	45	1,465,047	49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二三及二八）	2,378	-	11,123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十四）	99,579	4	98,010	3	3110	普通股股本	1,030,865	35	1,030,865	3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82,781	50	1,595,059	53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四）	145,471	5	145,471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218	1	18,52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782	1	19,78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70,845	9	197,973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20,845	11	236,276	8
						3400	其他權益	12,295	-	12,054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509,476	51	1,424,666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122,771	4	113,156	4
						3XXX	權益總計	1,632,247	55	1,537,822	51
1XXX	資產總計	\$ 2,975,172	100	\$ 3,002,86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75,172	100	\$ 3,002,86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七）	\$2,381,354	100	\$2,238,88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二、十八、二十及二七）	<u>1,978,994</u>	<u>83</u>	<u>1,892,473</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402,360</u>	<u>17</u>	<u>346,407</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7,232	3	70,482	3
6200	管理費用	97,664	4	99,82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6,690</u>	<u>2</u>	<u>31,000</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01,586</u>	<u>9</u>	<u>201,302</u>	<u>9</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十）	<u>-</u>	<u>-</u>	<u>158</u>	<u>-</u>
6900	營業淨利	<u>200,774</u>	<u>8</u>	<u>145,263</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946	-	1,43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075	1	20,048	1
7050	財務成本	<u>(19,052)</u>	<u>(1)</u>	<u>(19,151)</u>	<u>(1)</u>
7000	合 計	<u>(8,031)</u>	<u>-</u>	<u>2,332</u>	<u>-</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92,743	8	147,595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u>41,940</u>	<u>2</u>	<u>27,749</u>	<u>1</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150,803	6	119,846	5
8100	停業單位損失（附註十一）	<u>(340)</u>	<u>-</u>	<u>(7,418)</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50,463</u>	<u>6</u>	<u>112,428</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911)	-	\$ 1,90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95	-	(3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29)	-	18,60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50)	-	(2,57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495)	-	17,60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45,968</u>	<u>6</u>	<u>\$ 130,032</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8,528	6	\$ 116,96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11,935</u>	<u>-</u>	<u>(4,539)</u>	<u>-</u>
8600		<u>\$ 150,463</u>	<u>6</u>	<u>\$ 112,428</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36,353	6	\$ 131,133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9,615</u>	<u>-</u>	<u>(1,101)</u>	<u>-</u>
8700		<u>\$ 145,968</u>	<u>6</u>	<u>\$ 130,032</u>	<u>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 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1.34</u>		<u>\$ 1.18</u>	
9850	稀 釋	<u>\$ 1.34</u>		<u>\$ 1.18</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35</u>		<u>\$ 1.23</u>	
9810	稀 釋	<u>\$ 1.34</u>		<u>\$ 1.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6,315	\$ -	\$ 9,977	\$ 19,782	\$ 139,514	\$ 169,273	(\$ 533)	\$ 1,085,055	\$ 90,729	\$ 1,175,784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544	-	(8,544)	-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51,543)	(51,543)	-	(51,543)	-	(51,543)	-	-	(51,543)	-
		-	-	8,544	-	(60,087)	(51,543)	-	(51,543)	-	(51,543)	-	-	(51,543)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23,528	23,528				
D1	103 年度淨利 (損)	-	-	-	-	116,967	116,967	-	116,967	(4,539)	112,428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	-	-	-	-	1,579	1,579	12,587	14,166	3,438	17,604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546	118,546	12,587	131,133	(1,101)	130,032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九)	114,550	144,333	-	-	-	-	-	258,883	-	258,883				
N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二四)	-	4,210	-	-	-	-	-	4,210	-	4,210				
T1	股份發行成本 (附註四)	-	(3,072)	-	-	-	-	-	(3,072)	-	(3,07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30,865	145,471	18,521	19,782	197,973	236,276	12,054	1,424,666	113,156	1,537,822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697	-	(11,697)	-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51,543)	(51,543)	-	(51,543)	-	(51,543)	-	-	(51,543)	-
		-	-	11,697	-	(63,240)	(51,543)	-	(51,543)	-	(51,543)	-	-	(51,543)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138,528	138,528	-	138,528	11,935	150,463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九)	-	-	-	-	(2,416)	(2,416)	241	(2,175)	(2,320)	(4,49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6,112	136,112	241	136,353	9,615	145,968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30,865	\$ 145,471	\$ 30,218	\$ 19,782	\$ 270,845	\$ 320,845	\$ 12,295	\$ 1,509,476	\$ 122,771	\$ 1,632,2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92,743	\$147,595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340)	(7,41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2,829	149,755
A20200	攤銷費用	25,440	19,269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利益)	(3,931)	1,574
A20900	財務成本	19,052	19,151
A21200	利息收入	(946)	(1,43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21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66	1,444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144	56,31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491)	(3,37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8,915)	8,780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63
A31150	應收帳款	9,024	(146,81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4	1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62	7,143
A31200	存 貨	(55,197)	(152,4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36)	(5,023)
A32130	應付票據	(3,073)	792
A32150	應付帳款	(56,820)	108,5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45	5,2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451	34,9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88)	11,64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645)	(3,2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29,208	257,0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39	1,4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014)	(21,27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571)	(4,4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5,562</u>	<u>232,77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322)	(250,34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85	\$ 1,35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55)	(4,29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727	4,73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5,320)	(45,98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6,81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485)	(341,3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1,029)	142,69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33,539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40,430)	(320,450)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51,543)	(51,543)
C04600	現金增資	-	258,883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	23,528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3,07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9,463)	50,03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56	11,87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3,970	(46,68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9,051	215,73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3,021	\$169,051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233,021	\$166,285
E00240	包含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76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3,021	\$169,0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惠哲



經理人：蘇祈澤



會計主管：陳慧蓉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74 年 1 月，主要經營下列業務：

- (一) 其他機械製造及批發業（自動變速箱、傳動系統）。
- (二) 船舶及其零件製造及批發業。
- (三)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及批發業。
- (四)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自動變速箱、傳動系統）。

本公司於 93 年 6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3 年 5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令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合併公司適用IFRS 12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IFRS 13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IFRS 13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係自104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六。

4.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104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係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合併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IAS 19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首次適用修訂後IAS 19時，合併公司於編製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選擇不予揭露103年度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6.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1「首次採用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合併公司應列報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2013年版IFRSs對合併公司103年1月1日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資訊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金管會於105年3月10日公布自106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IFRSs公報範圍，為IASB於105年1月1日前發布，並於106年1月1日生效之IFRSs(不含IFRSs 9「金融工具」及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

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年度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IFRS 15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IFRS 16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5.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該準則闡明，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

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詳附註十、附表五及附表七。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

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內部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處分群組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

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合併公司承諾之出售計畫涉及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若符合前述條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

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資訊參閱附註八。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而是項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及市場價格為估計基礎，是以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減損評估

如附註四(七)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是項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參酌類似性質、功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實際耐用年限及市場剩餘價值為基礎，未來資產實際使用年限可能受到科技發展或營運使用情形而有變動。

與生產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四）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該等調整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所得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16	\$ 52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0,166	163,65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 3 個月以內之銀		
行定期存款	62,139	2,100
	<u>\$233,021</u>	<u>\$166,285</u>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現金流量表之差異，主係未包含屬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額，詳參閱附註十一。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0.80～6.20	0.88

七、其他金融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 1,878	\$ 178
備償戶及質押定期存款	500	14,427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4,500
	<u>\$ 2,378</u>	<u>\$ 19,105</u>
流動	\$ -	\$ 7,982
非流動	<u>2,378</u>	<u>11,123</u>
	<u>\$ 2,378</u>	<u>\$ 19,105</u>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區間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1.285	0.85～1.36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32,265</u>	<u>\$ 3,350</u>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應收帳款	\$624,358	\$635,333
減：備抵呆帳	<u>3,012</u>	<u>6,928</u>
	<u>\$621,346</u>	<u>\$628,405</u>
其他應收款		
其 他	<u>\$ 1,583</u>	<u>\$ 2,381</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15～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

呆帳，對於帳齡逾期在 1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歷史經驗評估，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已提列減損之逾期應收帳款帳齡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576,990	\$554,089
逾期 1 至 30 天	39,224	64,694
逾期 31 至 90 天	6,113	8,792
逾期 91 天以上	<u>2,031</u>	<u>7,758</u>
	<u>\$624,358</u>	<u>\$635,333</u>

備抵呆帳（群組評估減損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6,928	\$ 2,997	\$ 2,375 \$ 5,372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3,931)	3,927	(2,353) 1,574
減：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34)	- (34)
外幣換算差額	<u>15</u>	<u>38</u>	(<u>22</u>) <u>16</u>
年底餘額	<u>\$ 3,012</u>	<u>\$ 6,928</u>	<u>\$ -</u> <u>\$ 6,928</u>

九、存 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221,115	\$160,408
在製品	207,817	263,611
原料	85,566	97,122
物料	<u>51,004</u>	<u>36,949</u>
	<u>\$565,502</u>	<u>\$558,090</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76,635 千元及 1,892,473 千元，其中包括：

	104 年度	103 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 51,992	\$ 46,979
存貨盤虧	1,368	221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5,575)	6,55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12,527</u>)	(<u>20,142</u>)
	<u>\$ 35,258</u>	<u>\$ 33,617</u>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Giant Finance Inc. (Giant)	一般投資業務及國際貿易	100	100
	All-Aspect International Corp. (AAI)	一般投資業務及國際貿易	100	100
Giant	Business International Corp. (Business)	一般投資業務及國際貿易	75.02	75.02
	Powerful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Powerful)	一般投資業務及國際貿易	61.79	61.79
Business	無錫倉佑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無錫倉佑)	研發設計生產變速器及配件、 汽車及摩托車模具、夾具、 精沖模、精密型腔膜、模具 標準件、五金件等、經營銷 售自產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100	100
Powerful	無錫德賓汽車變速器有限公司 (無錫德賓)	汽車零配件、汽車變速器及再 生變速器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已清算	100

董事會於 103 年 8 月 8 日決議清算無錫德賓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清算完畢。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損益

合併公司為業務管理所需，決議子公司無錫德賓公司自 102 年 5 月 31 日起停止營業，因符合停業單位之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有關停業單位之損益及現金流量揭露如下：

無錫德賓公司當年度營運成果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 -	(\$ 5,454)
營業費用	(353)	(4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	(1,504)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失	(340)	(7,418)
停業單位稅後淨損	(\$ 340)	(\$ 7,418)

停業單位損失包含折舊及攤銷費用如下：(僅 103 年度)

	金 額
折舊費用	\$ -
攤銷費用	11
	<u>\$ 11</u>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可歸屬至無錫德賓公司之現金流量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u>\$ 253</u>	<u>(\$ 76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u>(\$ 3,000)</u>	<u>(\$ 1,095)</u>
匯率影響數	<u>(\$ 319)</u>	<u>(\$ 114)</u>

無錫德賓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清算完畢；103 年 12 月 31 日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資產與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金 額
現 金	\$ 2,766
其 他	<u>610</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總額	<u>\$ 3,376</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 7</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度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及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4,704	\$ 600,895	\$ 1,519,218	\$ 14,479	\$ 32,947	\$ 73,953	\$ -	\$ 2,556,196
增 添	2,300	-	112,852	2,514	2,276	3,281	8,061	131,284
處 分	-	-	(15,706)	(4,027)	(5,580)	(372)	-	(25,685)
淨兌換差額	-	(1,306)	(4,323)	(45)	(93)	(428)	-	(6,19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7,004</u>	<u>\$ 599,589</u>	<u>\$ 1,612,041</u>	<u>\$ 12,921</u>	<u>\$ 29,550</u>	<u>\$ 76,434</u>	<u>\$ 8,061</u>	<u>\$ 2,655,600</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69,079	\$ 948,103	\$ 10,692	\$ 27,057	\$ 50,385	\$ -	\$ 1,205,316
折舊費用	-	17,225	138,297	1,192	1,441	4,674	-	162,829
處 分	-	-	(14,039)	(3,785)	(5,580)	(330)	-	(23,734)
減損損失	-	-	2,359	-	-	-	-	2,359
淨兌換差額	-	(508)	(2,173)	(33)	(77)	(269)	-	(3,060)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85,796</u>	<u>\$ 1,072,547</u>	<u>\$ 8,066</u>	<u>\$ 22,841</u>	<u>\$ 54,460</u>	<u>\$ -</u>	<u>\$ 1,343,710</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17,004</u>	<u>\$ 413,793</u>	<u>\$ 539,494</u>	<u>\$ 4,855</u>	<u>\$ 6,709</u>	<u>\$ 21,974</u>	<u>\$ 8,061</u>	<u>\$ 1,311,890</u>

103 年度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2,411	\$ 595,204	\$ 1,376,438	\$ 13,849	\$ 33,245	\$ 60,223	\$ 2,291,370
增 添	102,293	-	135,525	1,864	1,577	12,413	253,672
處 分	-	(408)	(13,221)	(1,446)	(2,304)	(549)	(17,928)
淨兌換差額	-	6,099	20,476	212	429	1,866	29,08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4,704</u>	<u>\$ 600,895</u>	<u>\$ 1,519,218</u>	<u>\$ 14,479</u>	<u>\$ 32,947</u>	<u>\$ 73,953</u>	<u>\$ 2,556,19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9,983	\$	826,732	\$	10,617	\$	26,872	\$	46,543	\$	1,060,747									
折舊費用		-		17,051		126,269		1,252		2,132		3,051		149,755									
處 分		-	(	408)	(	13,094)	(	1,322)	(	2,304)	(	524)	(	17,652)									
迴轉減損損失		-		-	(	2,961)		-		-		-		(	2,961)								
淨兌換差額		-		2,453		11,157		145		357		1,315		15,427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69,079	\$	948,103	\$	10,692	\$	27,057	\$	50,385	\$	1,205,316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14,704	\$	431,816	\$	571,115	\$	3,787	\$	5,890	\$	23,568	\$	1,350,880									

因部分產品受生命週期之影響，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359 千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0 或 50 年
機電動設備	5 年
景觀工程及圍牆等	7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5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合併公司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31,284	\$253,672
預付設備款減少	(54,685)	-
利息資本化	(1,433)	(2,129)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13,156</u>	<u>(1,197)</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		
付現金數	<u>\$ 88,322</u>	<u>\$250,346</u>

十三、預付租賃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 425	\$ 428
非流動（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u>15,610</u>	<u>16,153</u>
	<u>\$16,035</u>	<u>\$16,581</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預付租賃款均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按租年限 50 年攤銷至 143 年止。

十四、其他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待售模具	\$ 20,406	\$ 17,486
預付貨款	8,142	6,494
留抵稅額	5,920	8,374
預付費用	2,798	2,988
其 他	<u>866</u>	<u>754</u>
	<u>\$ 38,132</u>	<u>\$ 36,096</u>
<u>非 流 動</u>		
待攤模具	\$ 83,378	\$ 81,247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十三）	15,610	16,153
其 他	<u>591</u>	<u>610</u>
	<u>\$ 99,579</u>	<u>\$ 98,010</u>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u>\$ 29,543</u>	<u>\$193,300</u>

上述短期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2.74	2.25～2.31

（二）長期借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693,877	\$591,76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聯貸案主辦費用	<u>(\$ 4,964)</u>	<u>(\$ 2,399)</u>
	688,913	589,361
一年內到期部分	<u>(27,000)</u>	<u>(221,493)</u>
長期借款	<u>\$661,913</u>	<u>\$367,868</u>

明細如下：

浮 動 利 率 借 款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有效利率(%)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104 聯貸案－甲項)	109.12 自 106 年 6 月起，按半年分 8 期攤還 1.8632	\$ 500,000 \$ -
彰化商業銀行 (104 聯貸案－丙項)	109.12 自 106 年 6 月起，按半年分 8 期攤還 1.5179~2.0258	126,377 -
彰化商業銀行	107.06 按月分 36 期攤還 1.83	67,500 -
台灣土地銀行 (101 聯貸案－甲項)	106.12 已於 104 年 12 月提早清償 2.31	- 452,500
台灣土地銀行 (101 聯貸案－丙項)	106.12 已於 104 年 12 月提早清償 1.51~1.98	- 139,260
	<u>\$ 693,877</u>	<u>\$ 591,760</u>

104 年聯貸案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與彰化銀行等 12 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0 千元暨子公司美金 1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簡稱 104 年聯貸案）以償還原金融機構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所需。

合併公司依約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另在上述授信存續期間內，合併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合併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符合上述聯貸合約之規定。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 1,914	\$ 4,041
非因營業而發生	<u>2,775</u>	<u>3,721</u>
	<u>\$ 4,689</u>	<u>\$ 7,762</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322,437</u>	<u>\$379,089</u>

應付票據

上述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係支付代扣稅款、電腦系統維護費及廠房保全費用等產生者。

應付帳款

購買原物料之賒帳期間為 30~12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 負 債</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61,516	\$ 52,758
應付加工款	44,043	47,166
應付設備款	589	13,745
應付模具款	13,915	9,381
應付員工酬勞（紅利）及董 事酬勞（附註二十）	13,518	8,383
應付福利費	5,984	7,618
應付未休假獎金	6,441	5,553
其 他	<u>43,325</u>	<u>41,846</u>
	<u>\$189,331</u>	<u>\$186,450</u>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貨款	\$ 40,594	\$ 29,818
折讓準備	876	12,708
其 他	<u>1,830</u>	<u>1,662</u>
	<u>\$ 43,300</u>	<u>\$ 44,188</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子公司無錫倉佑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按地方標準工資提撥養老保險費繳付政府有關部門，亦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外，餘子公司尚未訂有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0,871	\$ 39,1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682)	(32,1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189</u>	<u>\$ 6,92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40,012</u>	(<u>\$ 27,955</u>)	<u>\$ 12,057</u>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u>771</u>	(<u>566</u>)	<u>205</u>
認列於損益	<u>909</u>	(<u>566</u>)	<u>343</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770)	-	(1,770)
計畫資產報酬	-	(90)	(90)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7)	-	(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u>35</u>)	-	(<u>3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12</u>)	(<u>90</u>)	(<u>1,902</u>)
雇主提撥	-	(<u>3,575</u>)	(<u>3,575</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9,109</u>	(<u>32,186</u>)	<u>6,92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 141	\$ -	\$ 141
利息費用(收入)	<u>807</u>	<u>(699)</u>	<u>108</u>
認列於損益	<u>948</u>	<u>(699)</u>	<u>249</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84	-	884
計畫資產報酬	-	(123)	(12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358	-	35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u>1,792</u>	<u>-</u>	<u>1,79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34</u>	<u>(123)</u>	<u>2,911</u>
雇主提撥	<u>-</u>	<u>(3,894)</u>	<u>(3,894)</u>
福利支付	<u>(2,220)</u>	<u>2,220</u>	<u>-</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0,871</u>	<u>(\$ 34,682)</u>	<u>\$ 6,189</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彙總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189	\$255
推銷費用	6	9
管理費用	33	54
研究發展費用	<u>21</u>	<u>25</u>
	<u>\$249</u>	<u>\$34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750	2.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125	2.1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257)
減少 0.25%	<u>\$ 1,20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222</u>
減少 0.25%	<u>(\$ 1,17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u>\$ 3,800</u>	<u>\$ 3,6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 年	16 年

十九、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1,500,000</u>	<u>\$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千股)	<u>103,087</u>	<u>103,087</u>
已發行股本	<u>\$1,030,865</u>	<u>\$1,030,86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5 月 13 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455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2.6 元溢價發行，溢價金額列入資本公積 144,333 千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030,865 千元，已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本公司之資本公積餘額係股票發行溢價所產生者，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1. 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4. 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5. 員工紅利，依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得低於 3%。
6. 董事酬勞，依 1 至 4 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得高於 5%。
7.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公司章程所載可分配盈餘提撥一定比率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令、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697	\$ 8,544		
股東現金股利	51,543	51,543	\$ 0.50	\$ 0.50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853	
股東現金股利	103,086	\$ 1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須預計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12,054	(\$ 5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1	15,164
相關所得稅	(50)	(2,577)
年底餘額	<u>\$ 12,295</u>	<u>\$ 12,054</u>

(五) 非控制權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113,156	\$ 90,72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 額		
子公司現金增資	-	23,528
本年度淨利（損）	11,935	(4,53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320)	3,438
年底餘額	<u>\$ 122,771</u>	<u>\$ 113,15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逾期 2 年以上未支付之 應付款項轉列其他收 益	\$ -	\$ 158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度	103 年度
出售待售模具利益	\$ 5,461	\$ 8,646

(接次頁)

(承前頁)

	104 年度	103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 1,650)	\$ 11,018
其 他	<u>6,264</u>	<u>384</u>
	<u>\$ 10,075</u>	<u>\$ 20,048</u>

(三) 財務成本

	104 年度	103 年度
借款利息	\$ 20,485	\$ 21,280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u>1,433</u>	<u>2,129</u>
	<u>\$ 19,052</u>	<u>\$ 19,151</u>

利息資本化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433	\$ 2,129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	2.24~5.02	2.22~2.52

(四) 折舊及攤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2,829	\$ 149,755
無形資產及模具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25,440</u>	<u>19,258</u>
	<u>\$ 188,269</u>	<u>\$ 169,01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3,086	\$ 139,348
營業費用	<u>9,743</u>	<u>10,407</u>
	<u>\$ 162,829</u>	<u>\$ 149,75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224	\$ 16,537
推銷費用	4	4
管理費用	1,715	1,747
研究發展費用	<u>1,497</u>	<u>970</u>
	<u>\$ 25,440</u>	<u>\$ 19,25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42,250	\$ 49,443
確定福利計畫	<u>249</u>	<u>343</u>
	<u>42,499</u>	<u>49,786</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379,775	373,964
其他	<u>53,376</u>	<u>49,325</u>
	<u>433,151</u>	<u>423,289</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四）	<u>-</u>	<u>4,210</u>
	<u>\$475,650</u>	<u>\$477,28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73,911	\$382,343
營業費用	<u>101,739</u>	<u>94,942</u>
	<u>\$475,650</u>	<u>\$477,285</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當年度稅後可能發放盈餘之金額為基礎之 5% 及 3% 計算，103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 5,239 千元及董事酬勞 3,144 千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8,449 千元及董事酬勞 5,069 千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4.5% 及 2.7%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

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員工紅利	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事酬勞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金額	\$5,239	\$3,144	\$2,631	\$1,579

上述各次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淨外幣兌換損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61,624	\$33,08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3,274)	(22,06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u>(\$ 1,650)</u>	<u>\$11,018</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4,732	\$24,2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5,531	2,53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43</u>	<u>572</u>
	<u>31,506</u>	<u>27,31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0,434</u>	<u>43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41,940</u>	<u>\$27,74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92,743</u>	<u>\$147,59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0,729	\$ 20,768
稅上加計之收益	270	7,1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531	2,53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833)	(3,26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243</u>	<u>57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41,940</u>	<u>\$ 27,749</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495	(\$ 323)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異	(<u>50</u>)	(<u>2,577</u>)
	<u>\$ 445</u>	<u>(\$ 2,90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1,06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7,192</u>	<u>\$23,32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29	(\$ 616)	\$ 495	\$ -	\$ 1,108
備抵存貨損失	15,283	(970)	-	(25)	14,28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6,955	(6,228)	-	-	10,727
其他	<u>7,047</u>	<u>(3,321)</u>	<u>-</u>	<u>(33)</u>	<u>3,693</u>
	<u>\$40,514</u>	<u>(\$11,135)</u>	<u>\$ 495</u>	<u>(\$ 58)</u>	<u>\$29,81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272	\$ -	\$ 50	\$ -	\$10,322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646</u>	<u>(701)</u>	<u>-</u>	<u>(4)</u>	<u>941</u>
	<u>\$11,918</u>	<u>(\$ 701)</u>	<u>\$ 50</u>	<u>(\$ 4)</u>	<u>\$11,263</u>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099	(\$ 547)	(\$ 323)	\$ -	\$ 1,229
備抵存貨損失	11,122	3,974	-	187	15,283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6,060	895	-	-	16,955
虧損扣抵	6,192	(6,192)	-	-	-
其他	<u>4,691</u>	<u>2,255</u>	<u>-</u>	<u>101</u>	<u>7,047</u>
	<u>\$40,164</u>	<u>\$ 385</u>	<u>(\$ 323)</u>	<u>\$ 288</u>	<u>\$40,514</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損	於認列於其他 益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 構兌換差 額	\$ 7,695	\$ -	\$ 2,577	\$ -	\$10,272
未實現兌換 利益	<u>818</u>	<u>820</u>	<u>-</u>	<u>8</u>	<u>1,646</u>
	<u>\$ 8,513</u>	<u>\$ 820</u>	<u>\$ 2,577</u>	<u>\$ 8</u>	<u>\$11,918</u>

(五) 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出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設備業 5 年免稅	101 年～105 年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270,845</u>	<u>197,973</u>
	<u>\$270,845</u>	<u>\$197,97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19,477</u>	<u>\$ 4,969</u>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2.97% (預計) 及 14.46% (實際)。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無錫倉佑及無錫德賓截至 103 年度之所得稅業已向當地稅務機關彙算清繳完成。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本年度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 年度	10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138,738	\$121,551
來自停業單位	(210)	(4,584)
	<u>\$138,528</u>	<u>\$116,967</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3,087	98,8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557</u>	<u>29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3,644</u>	<u>99,17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2 月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運輸設備供營業所需，租約將於 107 年 2 月到期。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1,651
1~5 年	<u>1,789</u>
	<u>\$ 3,440</u>

合併公司於104年12月31日已支付之租賃保證金為1,700千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103年3月召開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案依公司法保留10%由員工認購，員工已於103年5月以每股22.6元參與認購新股，本公司依規定於給予日衡量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並認列薪資費用4,210千元，並同額貸記資本公積－認股權，是項資本公積已於員工行使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

103年度上述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單 位 (千 股)
本年度給與	1,146
本年度行使	(1,010)
本年度放棄	(136)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4.168

本公司於103年3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 年 3 月
給與日股價	26.55 元
執行價格	22.60 元
預期波動率	35.81%
存續期間	50 天
無風險利率	1.54%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1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103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210千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除須依借款銀行融資合約規定維持特定財務比率外(參閱附註十五)，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 891,135	\$ 820,302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264,981	1,378,68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存款、借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正數）。

	<u>美 金 之 影 響</u>		<u>歐 元 之 影 響</u>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損 益	(\$ 326)	(\$ 1,127)	\$ 549	\$ 1,069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3,362	\$162,590
金融負債	718,456	782,66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

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751 千元及 6,201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借款及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相對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甲 集 團	\$ 84,242	\$105,964
乙 集 團	67,391	74,999
丙 集 團	66,706	61,813
丁 集 團	44,184	73,731
	<u>\$262,523</u>	<u>\$316,507</u>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加權平均有要求即付1個月3個月	效利率(%)或1個月至3個月至1年1至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1.51~2.74	\$ -	\$ 6,781	\$ 51,888	\$705,223
無附息負債		<u>103,649</u>	<u>301,114</u>	<u>141,762</u>	<u>-</u>
		<u>\$103,649</u>	<u>\$307,895</u>	<u>\$193,650</u>	<u>\$705,223</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1.50~2.31	\$ -	\$ 90,321	\$ 330,039	\$388,425
無附息負債		<u>273,405</u>	<u>334,036</u>	<u>181,883</u>	<u>-</u>
		<u>\$273,405</u>	<u>\$424,357</u>	<u>\$511,922</u>	<u>\$388,42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2,089</u>	<u>\$3,59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條件為月結30~120天。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關係人	<u>\$108,230</u>	<u>\$ 63,20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貨到付款及月結 60~120 天付款。

(三)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餘額如下：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542</u>	<u>\$ 776</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 36</u>	<u>\$ 3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30,068</u>	<u>\$ 22,723</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72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未收取保證。104 及 103 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預收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關係人	<u>\$594</u>	<u>\$594</u>

(五) 預付設備款

合併公司 104 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訂購機器設備一套，合約總價為 102,200 千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支付 30% 價款 30,660 千元。

(六) 取得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952</u>	<u>\$ -</u>	<u>\$ 381</u>	<u>\$ -</u>	<u>\$ 264</u>	<u>\$ -</u>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 及 10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括薪資、紅利及獎金）	\$19,146	\$18,757
退職後福利	518	563
	<u>\$19,664</u>	<u>\$19,3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長、短期借款皆由董事長以個人名義作為擔保。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下列資產為向銀行長短期借款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品：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4,829	\$694,41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0,94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482
	<u>\$645,329</u>	<u>\$708,845</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三所述外，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簽訂之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金額分別為 114,112 千元及 159,312 千元，其中尚未支付之金額分別為 75,239 千元及 45,016 千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081	32.825	(美金：新台幣)		\$	298,099	
美	金		1,907	6.4936	(美金：人民幣)			62,596	
歐	元		1,530	35.88	(歐元：新台幣)			54,91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3	32.825	(美金：新台幣)			1,750	
美	金		11,930	6.4936	(美金：人民幣)			391,594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0,260	31.65	(美金：新台幣)			324,729	
美	金		1,458	6.2156	(美金：人民幣)			46,133	
歐	元		2,780	38.47	(歐元：新台幣)			106,94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58	31.65	(美金：新台幣)			39,816	
美	金		14,020	6.2156	(美金：人民幣)			443,739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104 年度		
新 台 幣	1 (新 台 幣 : 新 台 幣)	\$11,751
人 民 幣	5.033 (人 民 幣 : 新 台 幣)	(<u>13,401</u>)
		(<u>\$ 1,650</u>)
103 年度		
新 台 幣	1 (新 台 幣 : 新 台 幣)	\$17,682
人 民 幣	5.092 (人 民 幣 : 新 台 幣)	(<u>6,664</u>)
		<u>\$11,018</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二、部門資訊

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倉佑公司

(二) 無錫倉佑

(三) 其他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倉	佑	無錫	倉佑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104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352,080	\$ 1,029,274	\$ -	\$ -	\$ 2,381,354			
部門間收入	<u>111,579</u>	<u>32,185</u>	<u>25</u>	<u>(143,789)</u>	<u>-</u>			
部門收入	<u>\$ 1,463,659</u>	<u>\$ 1,061,459</u>	<u>\$ 25</u>	<u>(\$ 143,789)</u>	<u>\$ 2,381,354</u>			
部門損益	<u>\$ 135,914</u>	<u>\$ 63,526</u>	<u>(\$ 195)</u>	<u>\$ 1,529</u>	<u>\$ 200,774</u>			
利息收入					\$ 94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075			
財務成本					(19,05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92,743			
所得稅費用					(41,940)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u>\$ 150,803</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總額	<u>\$ 2,394,617</u>	<u>\$ 1,069,584</u>	<u>\$ 1,093,900</u>	<u>(\$ 1,582,929)</u>	<u>\$ 2,975,172</u>			
部門負債總額	<u>\$ 885,141</u>	<u>\$ 709,536</u>	<u>\$ 142,357</u>	<u>(\$ 394,109)</u>	<u>\$ 1,342,925</u>			
103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308,552	\$ 930,328	\$ -	\$ -	\$ 2,238,880			
部門間收入	<u>63,065</u>	<u>32,694</u>	<u>577</u>	<u>(96,336)</u>	<u>-</u>			
部門收入	<u>\$ 1,371,617</u>	<u>\$ 963,022</u>	<u>\$ 577</u>	<u>(\$ 96,336)</u>	<u>\$ 2,238,880</u>			
部門利益	<u>\$ 135,769</u>	<u>\$ 8,833</u>	<u>\$ 658</u>	<u>\$ 3</u>	<u>\$ 145,263</u>			
利息收入					\$ 1,435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048			
財務成本					(19,15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47,595			
所得稅費用					(27,74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u>\$ 119,84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 12 月 31 日	倉	佑無錫倉	佑其	他調整及沖銷	合併
部門資產總額	\$ 2,411,493	\$ 1,055,053	\$ 1,044,943	(\$ 1,508,620)	\$ 3,002,869
部門負債總額	\$ 986,827	\$ 724,285	\$ 168,170	(\$ 414,235)	\$ 1,465,047

主要產品之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汽車類自動變速箱零組件	\$1,920,604	\$1,823,276
重型卡車離合器零組件	150,018	175,595
產業機械類零組件	231,680	166,293
加工類	42,824	30,397
其他	36,228	43,319
	<u>\$2,381,354</u>	<u>\$2,238,880</u>

地區別資訊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美洲	\$ 1,078,154		45		\$ 992,632		44	
亞洲	1,122,991		47		1,054,262		47	
其他	180,209		8		191,986		9	
	<u>\$ 2,381,354</u>		<u>100</u>		<u>\$ 2,238,880</u>		<u>100</u>	

上述營業收入資訊，係已沖銷合併個體間交易後之餘額。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A 客戶	\$278,436		12		\$120,446		5	
B 客戶	267,885		11		243,899		11	
	<u>\$546,321</u>		<u>23</u>		<u>\$364,345</u>		<u>16</u>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		實際利率區間 (%)	撥貸金額(註3)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最高額度餘額	年底額度餘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Busines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65,650 (USD 2,000 千元)	\$ 65,650 (USD 2,000 千元)	-	-	註1	\$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 -	\$ 603,790	\$ 603,790
		Giant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5,650 (USD 2,000 千元)	65,650 (USD 2,000 千元)	-	-	註1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603,790	603,790
1	Giant	無錫倉佑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9,178 (USD 4,240 千元)	131,300 (USD 4,000 千元)	131,300 (USD 4,000 千元)	4~5	註1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170,788 (USD 5,203 千元)	170,788 (USD 5,203 千元)
2	Business	無錫倉佑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0,690 (USD 5,200 千元)	154,278 (USD 4,700 千元)	154,278 (USD 4,700 千元)	4~5	註1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194,741 (USD 5,933 千元)	194,741 (USD 5,933 千元)
		Giant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4,619 (USD 750 千元)	16,413 (USD 500 千元)	16,413 (USD 500 千元)	2	註1	-	短期營運資金週轉	-	-	-	194,741 (USD 5,933 千元)	194,741 (USD 5,933 千元)

註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1. 本 公 司

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四十為最高限額，本公司關係企業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應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2. Giant、Business 及 AAI

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各該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四十為最高限額，各該公司關係企業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應以不超過各該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3：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保證限額（註）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淨值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於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無錫倉佑	子公司	\$ 724,548	\$ 246,188 (USD 7,500 千元)	\$ 98,475 (USD 3,000 千元)	\$ 29,543 (USD 900 千元)	\$ -	7	\$ 1,207,580	Y	N	Y
		Giant	子公司	724,548	246,188 (USD 7,500 千元)	164,125 (USD 5,000 千元)	57,444 (USD 1,750 千元)	-	11	1,207,580	Y	N	N
		Business	子公司	724,548	262,600 (USD 8,000 千元)	164,125 (USD 5,000 千元)	68,933 (USD 2,100 千元)	-	11	1,207,580	Y	N	N
					\$ 426,725 (USD 13,000 千元)								

註：本公司依「背書保證實施辦法」，對海外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六十為限，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倉佑實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付（收）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餘額	佔總應付（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無錫倉佑	子公司	銷貨	(\$111,579)	(8)	T/T 140 天	\$ -	-	(\$ 79,160)	21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附表四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項餘額（註 2）	週 轉 率 （ 註 1 ）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Business	無錫倉佑	子 公 司	\$155,190	-	\$ -	-	\$ -	\$ -
Giant	無錫倉佑	子 公 司	132,113	-	-	-	-	-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iant AAI	薩摩亞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 449,023	\$ 449,023	13,795,000	100	\$ 426,555	\$ 35,818	\$ 36,329	註 1 及註 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621	1,621	50,000	100	31,657	305	305	
								<u>\$ 458,212</u>		<u>\$ 36,634</u>	
Giant	Powerful Business	薩摩亞 薩摩亞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26,348	26,348	812,500	61.79	\$ 1,868	6,978	\$ 4,312	註 2 註 2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363,363	363,363	11,260,000	75.02	365,238	37,102	27,834	
								<u>\$ 367,106</u>		<u>\$ 32,146</u>	

註 1：未實現銷貨毛利已銷除。

註 2：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 8)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0	本 公 司	無錫倉佑	母公司對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應收帳款	\$ 111,579 79,160	註 2 註 2	5 3
1	AAI	無錫倉佑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利息收入	4,701 351	註 2 註 4	- -
2	Business	無錫倉佑 Giant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其他應收款 利息收入 其他應收款	7,617 155,190 183 16,512	註 4 註 3 註 4 註 3	- 7 - 1
3	Giant	無錫倉佑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其他應收款	6,074 132,113	註 4 註 3	- 4
4	無錫倉佑	本 公 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 貨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32,185 4,433 78	註 2 註 2 註 1	1 - -

註 1：費用等係經雙方議價決定。

註 2：銷貨收入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收款條件約為 1 至 4 個月收款，惟得視資金狀況依雙方協議延長收款期限或調整為預收貨款。

註 3：視營運資金情形而定。

註 4：依年利率 2%、4% 及 5% 計息。

註 5：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本 年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年 底	本 公 司 直 接	被 投 資 公 司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4)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4)	截 至 本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匯 回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或 間 接 投 資				
無錫德賓	汽車零配件等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 42,211 (USD 1,300)	註 1	\$ 25,976 (USD 800)	\$ -	\$ -	\$ 25,976 (USD 800)	(\$ 340)	61.79	(\$ 210)	\$ -	\$ -
無錫倉佑	研發設計生產變速器及配件、五金件等經營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392,246 (USD 12,000)	註 1	293,538 (USD 9,043)	-	-	293,538 (USD 9,043)	31,845	75.02	23,890	270,107	-
							<u>\$ 319,514</u> (USD 9,843)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付款條件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註）
					單價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無錫倉佑	子 公 司	銷 貨 進 貨	\$111,579 32,185	T/T 140 天 T/T 60 天	\$ - -	- -	\$ 79,160 (4,511)	21 (4)	\$ - 420

註：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鄧惠哲

